



*Annual Report*  
**2010/11** 年報



潤迅通信國際有限公司  
**China Motion Telecom International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989



# 目 錄

2	公司資料
3	財務摘要
4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2	董事簡介
15	董事會報告
28	企業管治報告
37	獨立核數師報告
39	綜合損益表
41	綜合全面收入表
42	財務狀況表
44	綜合權益變動表
45	綜合現金流量表
46	財務報表附註
112	主要物業表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丁鵬雲 (主席)  
胡志釗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周莉娟 (副行政總裁)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冼家敏  
黃安國  
黃飛達

### 董事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冼家敏 (主席)  
黃安國  
黃飛達

#### 薪酬委員會

冼家敏 (主席)  
黃安國  
黃飛達  
周莉娟

#### 提名委員會

胡志釗 (主席)  
冼家敏  
黃安國

### 公司秘書

陳少薇

### 法律顧問

蘇姜葉冼律師行

### 核數師

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執業會計師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25號  
海港中心  
26樓2604-08室  
電話：(852) 2209 2888  
傳真：(852) 2209 1888  
網址：<http://www.chinamotion.com>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股份代號

989

# 財務摘要

## 五年財務概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營業額 <sup>(1)</sup> (百萬港元)	187.3	216.3	435.8	659.2	649.6
毛利 <sup>(1)</sup> (百萬港元)	74.1	83.2	101.8	144.9	144.2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 年度溢利 (虧損) (百萬港元)	2.2	44.0 <sup>(2)</sup>	(53.9)	26.9	49.6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 年度 (虧損) 溢利 (百萬港元)	(14.8)	(7.8) <sup>(2)</sup>	207.0	14.6	22.2
年度 (虧損) 溢利 <sup>(1)</sup> (百萬港元)	(12.6)	36.2	153.1	41.5	71.8
每股 (虧損) 盈利 <sup>(1)</sup> (港仙)	(0.46)	1.30	6.19	1.8	5.3
總資產 (百萬港元)	442.4	469.7	462.6	455.6	400.6
總負債 (百萬港元)	38.6	55.0	71.7	236.1	228.4
淨資產 (百萬港元)	403.8	414.7	390.9	219.5	172.2
每股資產淨值 (港元)	0.14	0.15	0.14	0.09	0.07
營運資金比率	4.31	3.11	3.25	0.72	0.56
長期負債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0.01	0.16	0.14
資產負債比率	0%	0.03%	0.12%	30.50%	41.64%

(1) 此資料包含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2)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數字已予以重新歸類，以反映二零一一年度剝離之業務。

### 營業額



### 毛利



### 年度 (虧損) 溢利



### 淨資產





# 主席報告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潤迅通信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欣然向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於過往一年，我們經過全面檢討，以集中資源於有長遠增長潛力之業務為目標。管理層已完成重組業務組合的初步階段，透過剝離非核心及非盈利業務（包括雙向集群無線電業務及香港分銷與零售業務）以精簡本集團之營運架構。這使我們提升營運效率及集中資源於高利潤及盈利業務。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在撇除於年內作出之商譽減值，本集團錄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後純利41,399,000港元，較去年就比較而予以重新歸類之除稅後純利44,089,000港元下跌6%。

儘管年內全球經濟已明顯好轉，但通脹及人民幣升值仍為整個市場的經濟發展帶來負面影響。攀升的營運成本、激烈的競爭環境以及多變的市場需求亦使我們的業務受到重大威脅。為增強自身競爭性，本集團已於本年度下半年開始就其移動服務為所有現有登記用戶於香港提升3G服務，致力減低價格下調之壓力及為客戶引入全新的增值服務。

我們於上海之業務繼續順應不斷變化的競爭市場—從傳統以服務為中心的零售管理服務轉型為以營銷為中心的零售營運，以提升我們的生產力。從而使我們繼續保持領先地位且被上海電訊營運商評為最佳合作夥伴。於中國市場的業務表現勝於本地業務，高額的利潤率、穩定的營運及未來的巨大市場潛力，讓上海成為我們於中國發展的理想基地。本集團將繼續積極發掘投資機遇，並擴大我們在香港以外的業務組合及服務。

最後，本人謹此感謝各位員工於年內盡心勤奮的工作。憑著各位董事、全體員工和策略夥伴的支持，我們承諾通過構建更有效的營運框架及更優越的業務組合，於未來為股東創造回報。

丁鵬雲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 管理層 討論與分析

## 業績及業務回顧

在過去一年，本集團繼續重整其業務組合並精簡業務運營架構，將若干非核心及非盈利業務剝離，集中資源於優勢業務，以在長遠為股東提升回報。在撇除於年內作出之商譽減值，本集團於年內錄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後純利41,399,000港元，較去年就比較而予以重新歸類之除稅後純利44,089,000港元下跌6%。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包括已剝離之雙向集群無線電業務及香港分銷與零售業務）錄得營業額187,315,000港元，比去年減少13%。扣除剝離業務，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營業額為158,634,000港元，毛利率為

42%，分別較去年下跌4%及改善200個基準點。年內，本集團錄得除稅後淨虧損12,626,000港元，較去年之除稅後純利36,240,000港元倒退，該倒退主要乃由於上海零售及管理服務業務產生的商譽減值以及香港分銷與零售業務倒退的財務狀況所致。

年內，本集團持續就其營運及業務潛力進行嚴謹檢討。兩項業務，包括雙向集群無線電業務及香港分銷與零售業務，由於面對著市場環境倒退及客源流失增加，導致毛利率下降及淨虧損增加。因此，本集團於年內作出策略性決定，退出該等業務並集中資源於其移動通信服務及上海零售及管理服務業務。

### 移動通信服務

**CMMobile** 移動通信服務分部繼續成為本集團主要收益及溢利之來源。於回顧年度內，本分部(包括移動虛擬網絡運營商業務(「移動虛擬網絡業務」)及剝離之雙向集群無線電業務)的營業額微跌2%至97,952,000港元，經營溢利下跌12%至5,640,000港元。此營業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52%，毛利率為32%。該業績反映了雙向集群無線電業務的持續淨虧損，人民幣升值帶來之負面影響，以及為挽留現有客戶或吸納新客戶而提高折扣及回贈造成的成本增加。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績及業務回顧(續)

### 移動通信服務(續)

年內，移動虛擬網絡業務加強其進取的營銷力度，並發展新銷售渠道，從而使整體登記用戶群顯著增加。

**潤迅1卡2號** 於財政年度末，移動虛擬網絡業務的後付登記用戶群較去年增加超過17%，此增加為未來的發展提供了增長動力。儘管登記用戶人數有顯著增長，移動虛擬網絡業務卻受到種種負面影響拖累。首先，激烈的競爭環境迫使我們降低價格及加大折扣以保持現有客戶或吸引新客戶。其次，人民幣升值及通脹導致我們的成本及支出增加。再者，潤迅概念門市店舖由於持續虧損已於年內全面關閉，這導致我們不再有零售店舖來滿足大眾市場需求及進行客戶服務。年內，儘管移動虛擬網絡業務之營業額較去年增加3%至94,895,000港元，經營溢利則減少16%至6,945,000港元，毛利率亦下降300個基準點至32%。

面對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本集團已開始推行多項新措施，務求提升服務及擴大產品組合，以維持本集團在跨境通信服務的主要地位。本集團已於下半年開始，為所有現有登記用戶於香港提供並提升3G服務，此乃移動虛擬網絡業務自二零零二年推出其「一卡兩號」移動服務以來最重大的服務升級。該等新措施提升了服務質素，可毋須單靠價格及折扣而有效加強市場競爭力。

集群無線電業務為香港少數持牌公共無線電通訊服務(「公共無線電通訊」)運營商之一。隨著競爭對手透過可提供優越服務的新數碼平臺加大銷售及營銷力度，雙向集群無線電業務年內大幅倒退，客戶流轉率劇增，成為本集團經營表現的絆腳石。因此，本集團已與第三方達成協議，於二零一零年九月退出經營該業務。於回顧年度內，該業務涵蓋五個月之營業額為3,057,000港元，毛利率為38%，而經營虧損則為1,241,000港元。

### 零售及管理服務

上海零售及管理服務業務(「上海業務」)於年內為本集團主要營業額及淨收入貢獻者。上海業務營業額下跌8%至60,682,000港元，經營溢利為7,288,000港元，而毛利率為58%。該下降主要由於因應上海零售及消費移動通信市場之不斷變化而對上海之業務模式作出調整所致。



於財政年度末，我們為上海一家主要移動電訊營運商（「上海電訊營運商」）管理28家零售服務店。由於受若干商場翻新及政府重建項目影響，2家零售服務店須暫時關閉。上海移動電訊市場的競爭加劇亦為上海業務帶來負面影響。上海移動市場高速滲透，加上3G手機的沉重補貼計劃，迫使上海電訊營運商不斷收緊營銷成本及支出，這直接影響了我們於年內的服務酬金。隨著移動業務市場與消費者需求不斷變化，零售業務正就其架構及目的進行若干基礎改革，將傳統以服務為中心的店舖轉型為以營銷為中心的零售店舖，為求於智能手機及手機應用程式日益普及的環境下順應顧客需求。我們亦已按預期之變更對員工進行全面及深入的職業技能培訓，以提升員工之專業技能及生產力，該人力資源投放也收到不俗的成效。上海業務被上海電訊營運商評為2010年度《營業廳最佳合作方》。縱使上海市場之競爭不斷變遷繼續對我們的持續及穩定收入構成挑戰，但也帶來機遇，使我們能開拓新市場及服務，從而加強與上海電訊運營商的關係。同時，憑藉我們於零售業務之經驗及專業，我們也正在努力探尋上海以外地區的商機，以於全國擴大我們的業務。

#### 分銷與零售

潤迅概念乃香港連鎖零售店運營商之一。儘管年內經濟好轉，香港潤迅概念的零售業務仍相對疲弱。樓市及店舖租金持續攀升，此業務則繼續倒退且未能預見前景。本集團因而作出策略且果斷性的對策，於年內退出該項業務，並於二零一一年年頭全面關閉所有零售店。於回顧年度內，營業額大幅下跌37%至29,098,000港元，毛利率為26%，經營虧損則為14,854,000港元，此反映分銷商方面的顧客持續流失。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展望

電訊行業仍為香港最富挑戰性的行業之一。儘管年內全球經濟已明顯好轉，但業內持續價格下調壓力及成本上升仍導致我們利潤率不斷被侵蝕。本集團已基本完成初步業務重組（包括剝離及退出非盈利及非核心業務）並將繼續檢討其營運，以實現提升營運效率及集中資源於高利潤及盈利業務的目標。面對智能手機及數據應用之日益普及和所衍生不斷轉變的市場動態，移動虛擬網絡業務將需投資新平臺以改善服務質素及擴大產品類型從而增加自身競爭性。憑藉其於跨境通信業務之專業，本集團會繼續檢討其於此業務之投資，以發展及開拓一系列創新的增值服務。

儘管中國市場競爭日漸加劇，市場規模及新的監管框架卻帶來龐大商機。高額的利潤率、穩定的發展以及未來的巨大市場潛力，使上海亦成為我們於中國發展的理想基地。近期國家監管機構擬議把中國之電訊、互聯網及電視廣播網絡三網合一，將可在來年進一步推動增長。本集團會繼續積極發掘投資機遇，並擴大其在香港以外的業務組合及服務。

### 終止經營集群無線電業務

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香港潤迅通信聯合有限公司與獨立第三方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一日簽訂協議，透過獨立第三方承接由唐寧電訊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經營的本集團之集群無線電業務（「集群無線電業務」）及其所有持續負債及責任，退出經營集群無線電業務。代價為1,700,000港元（其中包括集群無線電業務之經營租賃中的可退還按金）。終止經營集群無線電業務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完成。

### 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主要以港幣持有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104,76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03,591,000港元）。並無融資租賃承擔（二零一零年：122,000港元）。按總借貸在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總額所佔百份比計算的資產負債比率水平為零（二零一零年：0.03%）。

有關終止經營集群無線電業務，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內淨現金流入約1,648,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銀行結餘及現金，連同固定之租金收入預計將足夠提供營運資金。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融資。



## 股本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2,820,500,000股股份，本集團之股東資金金額合共約為397,53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408,862,000港元)。

## 財務擔保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任何附屬公司向第三方作出違約賠償擔保的或然負債(二零一零年：9,067,000港元)。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二零一零年：無)。

## 外匯波動風險

本集團大部份之交易、資產和負債均以港幣和人民幣為貨幣單位，而本集團若干收入和支出以人民幣結算，故本集團須承擔人民幣匯價波動的風險。然而，管理層將繼續監控其外匯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請374名全職僱員。於年內，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僱員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55,20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59,802,000港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一直與現行市場慣例及個別員工的表現掛勾。除薪酬外，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包括酌情花紅、培訓津貼及公積金。



# 董事簡介



## 執行董事

丁鵬雲先生，38歲，於二零零六年十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成為本集團之主席。丁先生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物業發展及投資積逾十六年經驗。彼現為L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峻嶺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之唯一股東及董事，該公司乃由丁先生之父親與其他業務夥伴成立之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自一九九一年起主要於中國廣州、上海及北京從事物業發展及投資以及證券投資之業務。丁先生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四年期間在美國Beloit College修讀經濟及國際關係。彼負責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及整體策略規劃。

胡志釗先生，48歲，於二零零六年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六年三月獲委任為本集團副主席兼行政總裁。胡先生亦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兼主席，並於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位。胡先生乃為本地物業及證券投資市場經驗豐富之投資者。在香港之物業投資、物業發展及本地股市證券投資方面積逾十五年經驗。胡先生現時為北亞資源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之副主席及非執行董事。胡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八月至二零零八年八月期間曾任永保林業控股有限公司（前稱晉盈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先生持有多倫多大學理學士學位。彼負責本集團之業務管理。





## 董事簡介

### 執行董事(續)

周莉娟女士，39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並為本集團副行政總裁。周女士亦為薪酬委員會成員，並於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位。周女士擁有十四年多在中國從事法律實務的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曾任一家香港大型律師事務所之中國法律顧問，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任中國眾鑫律師事務所上海分所律師。彼於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一年期間在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從事信貸風險管理等工作。周女士持有中國華東政法大學經濟法系法學學士學位及經濟法專業法學碩士學位，並持有英國University of Essex貿易法專業法學碩士學位。周女士擁有中國律師資格。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冼家敏先生，44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冼先生亦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兼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於私人及上市公司之審核、會計及財務管理積逾十九年專業經驗。冼先生現時為華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之副總裁，專責該公司之會計及財務管理。冼先生為中民控股有限公司、PNG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利來控股有限公司)、特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冼先生持有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英國University of Strathclyde金融學碩士學位及澳洲Curti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會計學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澳洲執業會計師公會之執業會計師。

黃安國先生，57歲，於二零零六年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六年四月至二零零六年十一月期間曾為本集團主席。黃先生亦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黃先生於廣告業具有豐富經驗。彼乃一位於媒體公共關係具備豐富經驗之項目協調人。黃先生現為上海金立廣告有限公司及中廣數據廣播網絡有限公司之董事。黃先生於上海復旦大學畢業。

黃飛達小姐，36歲，於二零零六年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小姐亦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黃小姐於會計行業積逾十五年經驗。彼持有悉尼大學商業學士學位，並獲香港理工大學頒授企業管理研究生文憑及企業管治碩士學位。黃小姐為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之會員，並為澳洲執業會計師公會之執業會計師。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其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報告書連同本集團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及分部資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年內，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移動通信服務與零售及管理服務。本集團亦有從事分銷與零售業務，惟該業務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終止經營。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內。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業績表現按經營分部之分析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內。

### 業績與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39及40頁之綜合損益表內。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任何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之儲備變動分別載於第44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及財務報表附註31內。

###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計算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可供分派儲備為約325,52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326,605,000港元），惟受財務報表附註31所載限制規限。



## 董事會報告

### 投資物業與物業、機器及設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之投資物業與物業、機器及設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及17內。

### 股本及購股權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之股本及購股權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及30內。

###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第3頁。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而百慕達法例亦無對該等權利有所限制。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

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丁鵬雲先生，主席

胡志釗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周莉娟女士，副行政總裁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

范偉女士，副行政總裁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冼家敏先生

黃安國先生

黃飛達小姐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6(1)條細則，冼家敏先生及黃安國先生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為董事，彼等均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5(2)條細則，於上屆股東週年大會後由董事會委任之董事周莉娟女士之任期僅直至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彼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有關彼等於本公司具有獨立性之書面週年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性。

## 董事簡介

董事之簡介詳情載於第12及14頁。

## 董事之服務合約

將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毋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可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除下文「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外，於本年度末或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就有關本集團業務概無訂立任何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

##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年內，概無董事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於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該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須備存的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上市規則內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 (a) 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董事名稱	權益性質	持倉	所持普通股 股份數目	約持股百分比
丁鵬雲先生	公司 (附註)	好倉	1,555,000,000	55.13%

附註：丁鵬雲先生之公司權益由Marvel Bonus Holdings Limited(「Marvel Bonus」)實益擁有，而Marvel Bonus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Integrated Asset Management (Asia) Limited(「Integrated Asset」)及Shanghai Assets (BVI) Limited(「Shanghai Assets」)各擁有50%。Shanghai Assets由丁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因此，丁先生被視為於Marvel Bonus持有之1,555,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丁先生亦分別為Marvel Bonus及Shanghai Assets之董事。

#### (b) 於本公司購股權之權益

董事名稱	權益性質	持倉	所持購股權 數目	約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胡志釗先生	個人 (附註)	好倉	20,000,000	0.71%

附註：該等購股權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六日所採納及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三日更新計劃限額之購股權計劃獲授出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有關詳情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詳述。

(c)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之權益

董事名稱	相聯法團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權益性質	持倉	所持股份數目	約持股百分比
丁鵬雲先生	Marvel Bonus	本公司之控股公司	公司 (附註)	好倉	1	50.00%

附註：丁鵬雲先生於Marvel Bonus之公司權益由Shanghai Assets實益擁有。Shanghai Assets由丁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因此，丁先生被視為於Shanghai Assets在Marvel Bonus持有之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上文所披露之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該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須備存的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且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任何彼等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於本年度內概無擁有或獲授任何可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證券或債券之權利，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悉，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下列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內之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持倉	所持普通股 股份數目	約持股百分比
任德章先生	公司 (附註)	好倉	1,555,000,000	55.13%
Integrated Asset	公司 (附註)	好倉	1,555,000,000	55.13%
Shanghai Assets	公司 (附註)	好倉	1,555,000,000	55.13%
Marvel Bonus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555,000,000	55.13%

附註：

- (1) Marvel Bonus由Integrated Asset及Shanghai Assets各擁有50%。因此，Integrated Asset及Shanghai Assets被視為於Marvel Bonus持有之1,555,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Integrated Asset則由任德章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因此，任先生亦被視為於Marvel Bonus持有之1,555,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所披露之權益與上文「董事於證券之權益」一節所披露丁鵬雲先生之公司權益相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披露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內之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之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六日採納及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三日更新計劃限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可據此酌情向董事會認為曾經作出或將會作出對本集團有利或將會有利之貢獻之人士授出購股權。該等人士包括任何僱員；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聯屬公司之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供應商、銷售代理、客戶、合營夥伴、會計師或法律顧問，或業務發展及技術顧問；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任何主要股東。

於年內，根據購股權計劃之購股權變動如下：

承授人	購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行使期限	每股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緊接授出 日期前之 收市價 港元	約佔 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於二零一零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及可予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註銷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及可予行使					
董事：										
胡志釗先生	12,000,000	-	-	-	12,000,000	10/08/2009	10/08/2009 – 09/08/2019	0.182	0.176	0.43%
	8,000,000	-	-	-	8,000,000	29/09/2009	29/09/2009 – 28/09/2019	0.160	0.155	0.28%
	20,000,000	-	-	-	20,000,000					0.71%
范偉女士 (附註)	12,000,000	-	-	(12,000,000)	-	10/08/2009	10/08/2009 – 09/08/2019	0.182	0.176	-
	8,000,000	-	-	(8,000,000)	-	29/09/2009	29/09/2009 – 28/09/2019	0.160	0.155	-
	20,000,000	-	-	(20,000,000)	-					-
小計	40,000,000	-	-	(20,000,000)	20,000,000					0.71%
僱員：										
	26,000,000	-	-	(1,200,000)	24,800,000	10/08/2009	10/08/2009 – 09/08/2019	0.182	0.176	0.88%
	17,000,000	-	-	(800,000)	16,200,000	29/09/2009	29/09/2009 – 28/09/2019	0.160	0.155	0.57%
小計	43,000,000	-	-	(2,000,000)	41,000,000					1.45%
總計	83,000,000	-	-	(22,000,000)	61,000,000					2.16%

附註： 范偉女士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辭任董事職務，因此授予彼之20,000,000份購股權已於該日失效。

# 董事會報告

## 購股權計劃(續)

所授出之購股權並無歸屬期。

於年內，22,00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及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或註銷。

購股權計劃之概要如下：

### 1) 目的

該計劃之目的乃旨在表揚及肯定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已作出或將作出之貢獻或潛在貢獻、激勵合資格人士以最佳表現及最高效率為本集團締造利益、並維繫或吸引與合資格人士之業務關係，而合資格人士之貢獻有利於或將會有利於本集團之業務發展。

### 2) 參與者

董事會可酌情向下列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

- (a) 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聯屬公司(按該計劃所定義)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主要股東之任何兼職或全職僱員或管理人員；或
- (b) 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聯屬公司(按該計劃所定義)之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
- (c)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供應商、銷售代理、客戶、合營夥伴、會計師或法律顧問，或業務發展及技術顧問；或
- (d) 本公司或附屬公司之任何主要股東，

而該等人士乃董事會認為曾經或將會作出對本集團整體上有利或可能有利之貢獻之人士。

### 3) 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

繼股東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更新計劃限額後，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可授出之購股權(不包括根據該等計劃已失效之購股權)之股份數目，合共最多不得超過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三日更新計劃限額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即282,050,000股股份。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為257,85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9.14%。

#### 4) 每位參與者之權利上限

各合資格人士所獲授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於行使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之1%，除非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方式另行批准。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必須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不包括該等購股權之承授人為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倘已授出及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後導致已發行或將予發行之股份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超過全部已發行股份之0.1%，而總價值(按授出當日股份之收市價)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由本公司獨立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 5) 購股權期限

根據該計劃之條款可行使購股權之期限為相關要約函件內所載之期限，惟該期限之屆滿期須不得遲於購股權要約日期滿十週年之日。

#### 6) 購股權在歸屬前須持有之最短期限

惟在要約函件所規限下，購股權之歸屬或行使並無一般表現目標或最短持有期限。

#### 7) 接納購股權時付款

於購股權要約當日起二十一天內須支付1.00港元之款項作為獲授購股權之代價。

#### 8) 認購價

各購股權之認購價為要約函件所載須由董事會知會相關合資格人士之價格。該價格為下列三者之最高者

- (a) 於購股權要約當日聯交所日報表所載之股份收市價；或
- (b) 於緊接購股權要約當日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日報表所載之股份平均收市價；或
- (c) 股份面值。

#### 9) 期限

該計劃自其採納日期(即二零零二年九月六日)起計十年期內有效及生效，且於採納日期足十週年時屆滿。

# 董事會報告

##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內，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與本集團整體或任何重大部份業務有關之管理及行政合約。

## 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鵬昌有限公司（「業主」）（一家由本公司董事及主席丁鵬雲先生及任德章先生實益及均等擁有之公司）（作為業主）與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China Motion Holdings Limited（作為租戶）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訂立之租賃協議（「租賃協議」），本集團租用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25號海港中心26樓2601室及2604-08室及地庫2層之第85號及第86號泊車位之物業（「該等物業」）作為其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期三年，月租為315,000港元（不包括政府地租及差餉、管理費及其他費用）。

根據上市規則，由於業主由本公司董事及主席丁鵬雲先生及任德章先生（均為本集團關連人士）實益及均等擁有，因此租賃協議構成本年度之持續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上述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佈之規定，惟可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有關交易之詳情已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四日之公佈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二日之通函內披露。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根據租賃協議之租金總額為3,780,000港元，並無超逾上述公佈所披露之年度上限。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日，業主將該等物業連同租賃協議出售予一名獨立第三方，因此，租賃協議自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日起不再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若干於財務報表附註34所披露之與有關連人士之交易亦構成本公司之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毋須遵守上市規則之公佈及申報規定。然而，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年內進行之所有持續關連交易及確認由本集團進行之交易為：

- (i) 於本集團之一般日常業務；
- (ii) 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者可取得或提供（如適當者）之條款進行；及
- (iii) 根據有關協議規定之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乃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已委聘核數師，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驗應聘服務準則》第3000號的「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審驗應聘」，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匯報本集團於年內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而彼向董事會匯報之結論為：

- (i) 概無事項引起核數師垂注致使彼相信該等交易並未獲董事會批准；
- (ii) 就涉及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之交易而言，概無事項引起核數師垂注致使彼相信該等交易，在所有重要方面，並無根據本集團之定價政策進行；
- (iii) 概無事項引起核數師垂注致使彼相信該等交易，在所有重要方面，並無根據監管該等交易相關之協議進行；及
- (iv) 就此等交易之總額而言，概無事項引起核數師垂注致使彼相信該等交易超過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就該等交易刊發之先前公佈所披露之最高年度總額。

本公司確認，彼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披露規定。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應佔之銷售額及採購額之百分比如下：

銷售額	
最大客戶	21%
首五大客戶總額	36%
採購額	
最大供應商	24%
首五大供應商總額	67%

於年內，概無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超過5%之人士）於上述主要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 董事會報告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就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進行討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已獲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獲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同意。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可供本公司查閱之公開資料及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維持不少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總額25%之公眾持股量。

###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本公司之一家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賣方）與一名獨立第三方（作為買方）訂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以代價3,950,000港元出售一個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為1,321,000港元之物業。該出售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完成。

### 變更董事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董事於年內之資料變更如下：

- (a) 范偉女士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辭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b) 周莉娟女士(「周女士」)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本集團之副行政總裁。周女士亦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

周女士擁有十四年多在中國從事法律實務的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曾任一家香港大型律師事務所之中國法律顧問，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任中國眾鑫律師事務所上海分所律師。彼於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一年期間在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從事信貸風險管理等工作。周女士持有中國華東政法大學經濟法系法學學士學位及經濟法專業法學碩士學位，並持有英國University of Essex貿易法專業法學碩士學位。周女士擁有中國律師資格。於本報告日期，就上市規則而言，周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彼有權收取包括租金補償(如有)之每月90,000港元之收入(惟須每年審閱)。

- (c)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飛達小姐於二零一一年一月成為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會員。
- (d) 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胡志釗先生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五日獲委任為北亞資源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及副主席。
- (e) 年內董事酬金之變動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

## 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經由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彼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且符合資格並願意續聘。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以續聘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董事  
胡志釗

香港，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致力維持良好企業管治慣例，因此已審閱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並已採納多項於本報告內詳述之程序及文件。

### 遵守聲明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原則，並已遵守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一日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由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於年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訂之規定標準。

### 董事會

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 執行董事

丁鵬雲先生，主席

胡志釗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周莉娟女士，副行政總裁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

范偉女士，副行政總裁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冼家敏先生

黃安國先生

黃飛達小姐



於本年度內，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2)條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充足人數及適當專業資格之規定。董事會維持均衡之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組合。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董事，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一半。其中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適當專業會計資格及專業知識。全體董事均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委任後（倘為填補臨時空缺）或至少每三年一次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該等董事之簡介載於第12頁及14頁。

董事會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有關彼等各自之獨立性之書面週年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性。

就董事所深知，董事會成員間，尤其是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概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關係）。

本公司就涉及其董事之法律訴訟已安排適當之責任保險，並會就有關保險之承保範圍每年檢閱。

董事會負責制定本公司策略目標、提供高水平指引及監察本公司之管理及其業務策略方向，藉以為股東爭取更大回報及令本公司長遠取得成功，而管理層則在董事會所授予之職權範圍內，負責本公司日常運作之管理及行政事宜。由董事會專責考慮之事宜主要為本集團之整體策略、年度及中期業績、主要收購及出售事項、主要資本投資、重大合約及交易、委任董事以及其他重要營運及財務事宜。此外，董事會亦已設立董事委員會，並已授予該等委員會各自職權範圍內所載之不同職責。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會共舉行五次董事會全體會議，其中四次為定期會議，大約每季度一次。各董事之出席率載列如下：

	出席／合資格出席 會議次數
丁鵬雲先生	4/5
胡志釗先生	5/5
周莉娟女士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	3/3
冼家敏先生	5/5
黃安國先生	3/5
黃飛達小姐	5/5
范偉女士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辭任)	1/2

於本年度內，若干執行董事就日常業務及全體董事會所授權之事宜額外舉行及出席七次董事會會議。除所述會議外，需要董事會批准之事宜亦透過書面決議案方式於全體董事會成員間傳閱處理。

於董事會會議上及以書面決議案所進行之所有事宜均有備案。公司秘書負責備存董事會會議之會議記錄及書面決議案，並供各董事查閱。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分別為丁鵬雲先生及胡志釗先生。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已區分及分別由上述兩位執行。

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確保董事會有效地運作，並成功地履行其對本集團業務之整體職責，而行政總裁則在董事會授權範圍內負責本集團業務運作以及實施策略，以達成整體目標。主席及行政總裁各自之職責已界定，並以書面訂明。



## 非執行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共有三名均為獨立人士之非執行董事。於本年度內，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固定任期均為一年，且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一次。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設有三個董事委員會（包括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以協助其履行職責。

###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自二零零零年六月起成立薪酬委員會。繼范偉女士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辭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後，周莉娟女士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於本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包括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冼家敏先生、黃安國先生及黃飛達小姐，以及一名執行董事，即周莉娟女士。冼家敏先生乃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制訂及檢討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制訂董事及高階僱員之薪酬，以及管理及監督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任何董事或任何其之聯繫人士不得參與決定其本身之薪酬。訂明薪酬委員會職能及職責之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董事會已採納一項薪酬政策，以就制訂董事及高階僱員之所有薪酬提供指引。薪酬政策已經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每年檢閱。董事之薪酬待遇乃按彼等之經驗、職責、工作量及對本集團所投入之時間以及目前市況釐定。主要包括董事袍金、基本薪金、酌情花紅、實物利益、退休福利及參與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有關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及高階僱員酬金之詳情乃於財務報表附註11中披露。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委員會(續)

### 薪酬委員會(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共舉行三次會議。各成員之出席率載列如下：

	出席／合資格出席 會議次數
冼家敏先生(主席)	3/3
黃安國先生	2/3
黃飛達小姐	3/3
周莉娟女士(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	2/2
范偉女士(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辭任)	0/1

薪酬委員會於年度內所進行之工作概述如下：

- (a) 檢討全體董事及高階僱員之薪酬政策及架構；
- (b) 檢討職權範圍；
- (c) 檢討或考慮全體董事及高階僱員之薪酬待遇；
- (d) 檢討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之更新；及
- (e) 管理及監督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

###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自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日起成立提名委員會。於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即胡志釗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冼家敏先生與黃安國先生。胡志釗先生乃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制訂及實施提名政策、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物色合資格人士成為董事會成員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訂明提名委員會職能及職責之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董事會已採納一項提名政策，為於董事提名過程中有效行使職能提供指引。該政策載列挑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之挑選程序及評估準則。委員會將首先就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評估其需要，並就個人操守、誠信、技能、專業知識及經驗以及投入之時間作出考慮以物色有潛質之候選人，其後擬出有潛質之獲委任人士名單，以推薦予董事會。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各成員之出席率載列如下：

	出席／合資格出席 會議次數
胡志釗先生 (主席)	2/2
冼家敏先生	2/2
黃安國先生	2/2

提名委員會於年度內所進行之工作概述如下：

- (a) 提名現任董事之重選；
- (b) 提名辭任董事之替補人選；
- (c) 檢討提名政策；
- (d) 檢討職權範圍；
- (e) 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
- (f)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
- (g) 評核董事會之表現。

####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自一九九六年九月二十六日起成立審核委員會。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有關委員會成員之最少成員數目及適當專業資格之規定。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包括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冼家敏先生、黃安國先生及黃飛達小姐。其中兩名委員會成員擁有適當之專業會計資格及專業知識。冼家敏先生乃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與管理層及核數師檢討及監察財務報告、檢閱本公司之財務及內部監控、風險管理、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審議核數師之委任及辭任與核數師薪酬。訂明審核委員會職能及職責之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委員會(續)

### 審核委員會(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共舉行兩次會議。各成員之出席率載列如下：

	出席／合資格出席 會議次數
冼家敏先生(主席)	2/2
黃安國先生	2/2
黃飛達小姐	2/2

審核委員會於年度內所進行之工作概述如下：

- (a) 檢閱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以及有關該等業績之外聘核數師報告、管理層聲明書及管理層回應；
- (b) 檢討本集團會計政策及慣例；
- (c) 檢討職權範圍；
- (d) 檢閱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進行之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 (e) 建議及／或批准外聘核數師之續聘以及彼之薪酬；及
- (f) 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

### 核數師之薪酬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核數師向本集團提供之核數服務及其他非核數服務(包括稅務及顧問服務)已付及應付之核數師薪酬分別為1,460,000港元及334,000港元。



## 董事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公司董事負責監督編製根據有關法定要求及現行有效力的適用會計準則制定，並依時刊發真實及公平之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亦負責選擇及貫徹應用適當會計政策，並確保依時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董事確認彼等於編製本公司財務報表之責任，並欣然報告，本公司已按上市規則要求，於有關期間結束後依時公佈其年度及中期業績。

本公司核數師就其報告責任作出之聲明載於本年報第37及38頁「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監管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制度，並確保維持良好及有效之內部監控制度。董事會亦須負責審批及檢討內部監控政策，管理層則負責經營風險之日常管理並推行降低風險之措施。

內部監控制度之設計乃為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以防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或遺漏，並管理（而非杜絕）有關其業務活動之風險。識別及管理達致本集團策略目標其間之主要風險之過程，乃內部監控之組成部份。該等過程包括策略規劃、於本集團各營運部門間妥善區分職責及功能、定期監察及檢討各表現，以及控制資本開支。

董事會已確立既定程序，以確定、評估及管理本集團所面對之重大風險，包括在營商環境或監管指引變更時更新內部監控守則。

董事會已對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之有效性進行年度檢討，其涵蓋所有重大監控範疇，包括財務、營運、合規以及風險管理。此外，本集團亦已委聘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外聘核數師」）進行檢討，並對內部監控制度需要改善及加強之處作出檢閱及建議。

外聘核數師乃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基本框架」所載原則進行其檢討工作。有關評核涵蓋主要內部監控及措施，包括財務、營運、合規以及風險管理。本集團管理層於內部監控之任何重大違規情況或不善之處，以及相關之改善建議，均會向審核委員會匯報。



## 企業管治報告

### 內部監控(續)

基於外聘核數師之評審，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各主要方面均已合理實施，惟有改善空間。本集團將盡力執行外聘核數師之建議，以進一步改善內部監控制度。

###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本公司股東大會提供股東與董事會之溝通渠道，本公司歡迎本公司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任何其他大會，就本公司表現作出提問。

本公司亦設網站[www.chinamotion.com](http://www.chinamotion.com)，以向股東及投資者發放有關本公司業務發展與營運之資料及近況，與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股東之資料。

承董事會命  
董事  
胡志釗

香港，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MAZARS CPA LIMITED**  
**瑪澤**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42nd Floor, Central Plaza,  
18 Harbou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42樓

### 致China Motion Telecom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

我們已完成審核China Motion Telecom International Limited (「貴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貴集團」) 載列於第39至111頁之綜合財務報表, 包括綜合及 貴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 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 編製真實兼公允觀點之綜合財務報表, 並對董事釐定就確保編製並無重大錯誤陳述 (不論其由欺詐或錯誤引起) 之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必要之有關內部監控負責。

### 核數師之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審核工作的結果, 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 並按照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案 (經修訂) 第90節的規定僅向全體股東作出報告。除此之外, 我們的報告不可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我們的審核工作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該等準則規定本核數師遵守道德規定, 並計劃及進行審核以合理確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之責任(續)

審核包括進程序以取得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事項之審核憑證。所選用之程序視乎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所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實體編製真實兼公允之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審核程序，惟並非對該實體之內部監控之效益表達意見。審核亦包括評核董事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是否恰當以及其所作之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核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列。

我們相信，我們已取得充分且適當之審核憑證，為我們之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兼公允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政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陳偉文  
執業證書號碼：P02487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營業額	6	158,634	166,164
銷售及服務成本		(92,152)	(98,967)
毛利		66,482	67,197
其他收益	6	14,115	12,681
其他淨收入	7	32	9,521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33	32	8,393
分銷成本		(4,056)	(2,762)
行政費用		(64,839)	(68,599)
商譽減值		(39,171)	–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		32,400	22,400
財務費用	9	(5)	(20)
除稅前溢利	10	4,990	48,811
稅項	12	(2,762)	(4,722)
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		2,228	44,089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	13	(14,854)	(7,849)
本年度(虧損)溢利		(12,626)	36,240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股東			
— 持續經營業務		1,887	44,719
— 已終止經營業務		(14,854)	(7,849)
	14	(12,967)	36,870
非控股權益			
— 持續經營業務		341	(630)
		(12,626)	36,240
每股(虧損)盈利	15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		(0.4597)港仙	1.3072港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		0.0669港仙	1.5855港仙
— 攤薄		0.0668港仙	1.5855港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		(0.5266)港仙	(0.2783)港仙

##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溢利	(12,626)	36,240
年度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1,092	(14)
物業重估盈餘	551	—
年度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u>(10,983)</u>	<u>36,226</u>
應佔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本公司股東		
— 持續經營業務	3,528	44,704
— 已終止經營業務	(14,854)	(7,849)
	<u>(11,326)</u>	<u>36,855</u>
非控股權益		
— 持續經營業務	343	(629)
	<u>(10,983)</u>	<u>36,226</u>

# 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16	212,500	178,000	–	–
物業、機器及設備	17	4,352	6,707	–	140
商譽	18	80,585	119,756	–	–
附屬公司權益	19	–	–	389,361	389,964
聯營公司權益	20	–	–	–	–
預付土地租賃溢價	21	1,136	2,371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	3,130	3,130	–	–
遞延稅項資產	28	1,233	1,233	–	–
		<b>302,936</b>	<b>311,197</b>	<b>389,361</b>	<b>390,104</b>
<b>流動資產</b>					
存貨	23	2,403	8,051	–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32,252	46,865	124	143
銀行結餘及現金	25	104,760	103,591	210	491
		<b>139,415</b>	<b>158,507</b>	<b>334</b>	<b>634</b>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6	31,832	46,756	135	95
融資租賃承擔	27	–	122	–	–
稅項		526	4,050	–	–
		<b>32,358</b>	<b>50,928</b>	<b>135</b>	<b>95</b>
<b>淨流動資產</b>		<b>107,057</b>	<b>107,579</b>	<b>199</b>	<b>539</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409,993</b>	<b>418,776</b>	<b>389,560</b>	<b>390,643</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28	6,236	4,036	–	–
<b>淨資產</b>		<b>403,757</b>	<b>414,740</b>	<b>389,560</b>	<b>390,643</b>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股本及儲備					
發行股本	29	28,205	28,205	28,205	28,205
儲備	31	369,331	380,657	361,355	362,438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總額		397,536	408,862	389,560	390,643
非控股權益		6,221	5,878	—	—
權益總額		403,757	414,740	389,560	390,643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簽發

丁鵬雲  
董事

胡志釗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儲備												非控股 權益	股本及 儲備總額
	已發行股本	股份溢價	綜合賬目		外匯儲備	資本贖回 儲備	企業擴充 儲備	繳入盈餘	購股權		累計溢利	總額		
			時之儲備	物業 重估儲備					儲備	儲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	28,205	35,383	4,900	9,294	5,676	450	77,623	216,587	-	1,000	5,328	356,241	6,507	390,953
匯兌差異	-	-	-	-	(15)	-	-	-	-	-	-	(15)	1	(14)
本年度溢利(虧損)	-	-	-	-	-	-	-	-	-	-	36,870	36,870	(630)	36,240
全面收入總額	-	-	-	-	(15)	-	-	-	-	-	36,870	36,855	(629)	36,226
出售附屬公司時變現之儲備	-	-	-	-	691	-	(12,189)	-	-	-	12,189	691	-	691
已付股息	-	-	-	-	-	-	-	(6,000)	-	-	(14,026)	(20,026)	-	(20,026)
授出購股權	-	-	-	-	-	-	-	-	6,896	-	-	6,896	-	6,896
認股權證屆滿時解除	-	-	-	-	-	-	-	-	-	(1,000)	1,000	-	-	-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28,205	35,383	4,900	9,294	6,352	450	65,434	210,587	6,896	-	41,361	380,657	5,878	414,740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28,205	35,383	4,900	9,294	6,352	450	65,434	210,587	6,896	-	41,361	380,657	5,878	414,740
匯兌差異	-	-	-	-	1,090	-	-	-	-	-	-	1,090	2	1,092
物業重估盈餘	-	-	-	551	-	-	-	-	-	-	-	551	-	551
本年度(虧損)溢利	-	-	-	-	-	-	-	-	-	-	(12,967)	(12,967)	341	(12,626)
全面收入總額	-	-	-	551	1,090	-	-	-	-	-	(12,967)	(11,326)	343	(10,983)
購股權失效時解除	-	-	-	-	-	-	-	-	(1,910)	-	1,910	-	-	-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8,205	35,383	4,900	9,845	7,442	450	65,434	210,587	4,986	-	30,304	369,331	6,221	403,757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b>經營活動</b>			
經營業務所產生之現金	32	4,545	4,011
已收利息		473	773
融資租賃承擔之財務費用		(5)	(24)
已付所得稅		(4,766)	(2,996)
<b>經營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淨額</b>		<b>247</b>	<b>1,764</b>
<b>投資活動</b>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款項		6	118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610)	(3,857)
收購附屬公司之支付款項淨額		–	(53,794)
出售附屬公司之所得款項淨額	33	1,648	9,698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		–	3,000
<b>投資活動所產生(動用)之現金淨額</b>		<b>1,044</b>	<b>(44,835)</b>
<b>融資活動</b>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122)	(329)
已付股東股息		–	(20,026)
<b>融資活動所動用之現金淨額</b>		<b>(122)</b>	<b>(20,355)</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b>		<b>1,169</b>	<b>(63,426)</b>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591	167,017
<b>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銀行結餘及現金代表)</b>		<b>104,760</b>	<b>103,591</b>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China Motion Telecom International Limited (潤迅通信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 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及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移動通信服務與零售及管理服務。本公司註冊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董事認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Marvel Bonus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會計期內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二零零八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二零零九年)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作為於二零零九年五月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二零零九年)之一部分，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已就土地租賃之分類作出修訂。因此，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一般原則，土地租賃應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即租賃是否將資產的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在修訂前，於租賃期末時預期不會轉移予本集團之土地權益之所有權被分類為「預付土地租賃溢價」下的經營租賃，並於租賃期內攤銷。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修訂本所載之過渡條文，本集團已於其採納修訂時就尚未到期之土地租賃的分類按租賃開始時之資料重新評估，及總括採納該修訂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之財務影響。

\* 僅供識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影響本集團計算收購日期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之業務合併。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之交易，亦將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有關取得及喪失控制權後對附屬公司之擁有人權益變動之會計處理方法。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並無業務合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之採納對本集團所呈報之業績或財務狀況並沒有重大影響。

#### 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並未提前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新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回收相關資產(附註a)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的披露(附註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二零一零年)(附註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採納者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資料的有限豁免(附註d)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轉讓金融資產(附註e)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附註f)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f)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附註f)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計量(附註f)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表(附註f)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對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投資(附註f)

附註：

-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董事正就未來採納該等新訂/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可能影響進行評估，惟尚未能合理地估計彼等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

### 編製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已包括所有個別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用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制。本綜合財務報表亦同時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與二零一零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貫徹一致。採納與本集團有關並於本年度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概要載列於下文。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於每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乃使用一致之會計政策並與本公司相同之申報年度編製。

本集團內各公司間之交易所產生之結餘、交易、收支及盈虧均全數抵銷。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起合併入賬，並繼續合併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為止。

非控股權益乃於綜合收益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之股權中分開呈列，並與本公司股東分開呈列。就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進行之每項業務合併而言，於被收購公司之非控股權益初步按公允值或按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公司淨資產之比例計量。計量基準會因應逐項收購作出選擇。就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前進行之每項業務合併而言，於被收購公司之非控股權益按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公司淨資產之比例計量。

### 分配全面收入總額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各組成部分均歸於本公司股東以及非控股權益。由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起，全面收入總額歸於本公司股東以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之餘額出現虧絀。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前，非控股權益適用之虧損超出其於附屬公司股權之權益之部分於本集團權益中作出分配，惟非控股權益負有具約束力之責任及可作出額外投資彌補虧損則除外。

### 擁有權權益之變動

由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起，倘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出現變動，但並無導致本集團失去對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入賬列作權益交易。本集團之權益與非控股權益之賬面金額均予以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之相關權益之變動。非控股權益之調整款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之公允值兩者間之任何差額，均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出售損益按(i)已收代價之公允值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所釐定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允值之總額與(i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以及任何非控股權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之賬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計算。先前就已出售附屬公司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款額，會按猶如本公司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之所需相同基準入賬。在前附屬公司保留之任何投資及該前附屬公司所結欠或應收之任何金額，會由失去控制權當日起入賬列作財務資產、聯營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其他項目(如適用)。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前，本集團之政策為將與非控股權益進行之交易視為與本集團股東進行之交易，故收購或出售非控股權益所產生之任何調整乃透過權益列賬。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增加將視作為收購之方法處理。至於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減少(不論會否導致失去控制權)方面，已收代價與應佔已出售淨資產之賬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會於損益賬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入賬。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達致可使用狀態及現存地點作原定用途所產生之直接應佔成本。其他維修及保養開支乃於其產生年度之損益表內支銷。

物業、機器及設備於棄用或出售時所得之盈虧，按其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間之差額評定，並載列於損益表內。

物業、機器及設備均按估計可使用年期(自可供使用之日起)並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以直線法按以下年率計算折舊，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後攤銷。倘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之各部份可使用年期不同，該項目之成本或估值乃獨立按合理基準分配及折舊。

樓宇	2%
傢俬、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20%
電信設備	20%
租賃裝修	按剩餘之租期
車輛	30%

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以預期可使用年期或租約年期(以較短者為準)計算折舊。

###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業主或承租人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用作賺取租金收入及/或用作資本增值之土地及/或樓宇。其中包括未確定將來用途之物業及根據營業租賃持有且符合投資物業定義並以公允價值列賬之物業。

投資物業乃於呈報期末按公允價值列賬。因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變動而產生之盈虧於損益表中確認。出售投資物業之盈虧乃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之賬面值間之差額釐定，並於出售時於損益表內確認。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乃按獨立估值師所作出之價值評估，而該獨立估值師須持有認可專業資格及最近有評估該估物業之所在地點及種類之經驗。公允價值以市值為基準，即有意買方與有意賣方在市場進行適當推銷，加上雙方均在知情、審慎及自願情況下於估值日交換資產之估計數額。

倘一項物業、機器及設備因更改用途而重列為投資物業，該資產在更改用途日之賬面值及其公允價值兩者之間之差額應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於股東權益內作物業、機器及設備重估確認。然而，若公允價值收益撥回以前之減值虧損，其收益則於損益表內確認。

#### 預付土地租賃溢價

倘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部份，則本集團根據對各部份的擁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讓予本集團的評估，獨立將各部份分類評估為融資或經營租賃。具體而言，最低租賃付款(包括任何一次過預付款項)乃按租賃土地部份及樓宇部份於租賃開始時的租賃權益相對公允價值比例於土地及樓宇部份之間分配。

倘能可靠分配租賃款項，作為經營租賃入賬的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預付土地租賃溢價」並按直線法於租賃期內攤銷(被分類及按公允價值模式計作投資物業除外)。當租賃款項未能於土地及樓宇部份之間可靠分配時，整份租約一般分類為融資租約並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入賬，除非明顯兩個部份均為經營租賃，在該情況下，整份租約分類為經營租賃。

####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控制的實體。倘本集團有權力支配某實體的財務及營運政策，從而獲得其活動取得利益，則表示該實體受本集團控制。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附屬公司(續)

在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以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入賬。各項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之賬面值已按個別基準削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根據已收及應收股息為基準入賬。

####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乃一家本集團在參與該公司財務及經營決策等管理方面，可行使重大影響力(而非控制或聯合控制)的實體。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是按權益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並初始以成本值入賬，其後就本集團所佔被投資者可辨識資產淨值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過投資成本的金額(如有)作出調整。之後就本集團的所佔權益以所佔被投資者資產淨值的收購後變動及有關投資的任何減值虧損作出調整。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淨額超過收購成本的任何金額、本集團所佔被投資者於收購後的除稅後業績及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收益表確認入賬，而本集團所佔被投資者於收購後的其他全面除稅後收益項目則於綜合全面收入表內確認入賬。



如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的虧損超越其所佔權益，則將其所佔權益減至零，並停止確認進一步虧損，惟本集團存在替該被投資者償付的法律或推定責任除外。就此目的而言，本集團持有的權益為按權益法計算的投資賬面值，連同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淨值的長期權益。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損益會按本集團於被投資者所佔的權益比率抵銷，除非未變現虧損證實是由已轉讓資產減值而產生，則該等未變現虧損會即時在損益中確認。

倘本集團失去對聯營公司產生重大影響力，則以出售該聯營公司全部權益確認入賬，而涉及的損益則於損益確認。本集團於失去重大影響力當日仍保留該前被投資者的任何權益，則以公允價值確認，而有關款項視為初始確認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

#### 商譽

由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起，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商譽按所轉讓代價、於被收購公司中任何非控股權益之金額及以往所持被收購公司股權之公允值，超過被收購附屬公司之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當日之金額之差額計量。收購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所產生之商譽按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應佔被收購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淨值之差額計量。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之前，商譽指收購成本超過本集團應佔被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允值之差額。

由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起，就附屬公司而言，被收購附屬公司之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當日之金額超過所轉讓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公司中應佔金額及收購方以往所持被收購公司股權(如有)之公允值之差額，會於重新評估後即時於損益賬中確認為購買優惠。就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而言，本集團應佔其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淨值超過投資成本之任何差額會即時確認為收入。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前，本集團應佔被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允值超過相關收購成本之差額會於重新評估後即時於損益賬中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商譽(續)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商譽確認為獨立之資產。收購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產生之商譽計入於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商譽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並每年或於發生事件或狀況變動顯示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分配至預期會受惠於合併的協同效益的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

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少於該單位的賬面值，則會先將減值虧損分配至該單位以減少該單位獲分配的商譽的賬面值，其後以該單位內各資產的賬面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的其他資產。商譽的任何減值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不予撥回。

於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時，商譽的應佔金額於出售時計入釐定損益的金額。

####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當本集團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初次入賬時按公允價值計算。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於損益中按公允價值處理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於初次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內或自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內扣除(如適用)。

## 金融資產

###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有固定或可確定款額並在活躍市場中無報價及持有非作交易用途之非衍生金融資產。該等資產使用實際利率方法按攤銷成本計算，惟倘應收款項為免息貸款及無固定還款期或其折現影響並不重大則除外。在此情況下，貸款及應收款項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入賬。攤銷成本經考慮到期年內收購之任何折讓或溢價計算。因終止確認、減值或於攤銷過程中產生之盈虧計入該年度之損益表確認。

###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於各呈報期末被評估是否有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證明初步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令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因該一項或多項虧損事件受到影響，則金融資產屬已減值。

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

- 債務人遇到嚴重財政困難；或
- 逾期或拖欠利息或本金還款；或
- 債務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就若干類金融資產而言，例如應收貿易賬款及被評估為非個別減值的資產，其後按整體基準進行減值評估。應收款項組合的客觀減值證據可包括本集團的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超逾平均信貸期的延遲還款次數增加，以及與應收款項逾期有關的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明顯改變。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乃於有客觀證據證明資產出現減值時於損益內確認，並按該資產的賬面值與按原先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間的差額計量。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就按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按資產的賬面值與按類似金融資產於當前市場回報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間的差額計量。該等減值虧損不會於隨後期間撥回。

就金融資產而言，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直接按減值虧損減少，惟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其賬面值乃透過使用撥備賬目而減少。倘本集團確認能收回款項之機會極低，則視為不可收回之款項會直接從應收貿易賬款中撇銷，而於撥備賬中有關該債務之款項會予以撥回。倘先前從撥備賬扣除之款項其後收回，則有關款項會於撥備賬撥回。撥備賬之其他變動及其後收回先前直接撇銷之款項均於損益中確認。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倘於往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惟該資產於撥回減值日期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在並無確認減值的情況下應有的攤銷成本。



##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採用實際利息法計量。

###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或負債

若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的權利已到期，或當金融資產已轉讓及本集團已將其於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則金融資產將被取消確認。於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已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損益總和的差額，將於損益中確認。若本集團保留其已轉移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持續確認該金融資產及將已收代價確認為一項金融負債。

倘於有關合約的特定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金融負債將被取消確認。取消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的差額乃於損益中確認。

###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為合約發行人須因指定債務人未能按照債務工具條款支付到期款項以致合約持有人蒙受損失時，向合約持有人償付指定款項之合約。財務擔保合約最初按公允價值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中確認為遞延收入（即交易價，除非能可靠估計公允價值），其後則按最初確認之金額減累計攤銷或呈報期末須結算承擔的撥備金額（如有）兩者之較高者計量。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收益之確認

收益是在本集團能獲得有關經濟效益且該收益及成本(如適用)能可靠地計算之情況下，按下列基準入賬確認：

- (i) 銷售電信設備及產品所得收益在轉讓擁有權時(一般與付運時間相同)確認。
- (ii) 佣金收入按代理協議之條款一般於提供有關代理服務時確認。
- (iii) 移動通信服務收入於提供有關服務時確認。
- (iv) 管理服務收入乃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 (v) 集群無線電服務收入於提供有關服務時確認。
- (vi) 來自服務協議之維修及保養服務收入於提供有關服務時按應計基準確認。
- (vii) 租金收入於各有關租賃期間按直線法基準確認。
- (viii) 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之賬面淨值以實際利率方法確認為應計利息。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是指短期和流通率極高之投資，扣除銀行透支。此等投資可隨時轉換為既定金額之現金，其價值變動風險有限。



## 外幣換算

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列項目，乃按該實體主要經營所在地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綜合財務報表按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及呈報貨幣即港元呈列。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之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該等交易結算及按結算日之匯率兌換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之匯兌損益，均於損益表內確認。

在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有功能貨幣有別於呈報貨幣之集團實體（「外國業務」）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報貨幣：

- (a) 各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乃按呈報期末之收市匯率換算；
- (b) 各損益表的收支乃按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上述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及構成本集團於外國業務之淨投資部份之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乃確認為權益之個別部份。於出售外國業務時，該外國業務有關之權益之個別部份之匯兌差額累計款項於損益表確認。

##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成本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及其他將存貨達至現存地點及狀況之成本（如適用），並且採用先入先出方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在日常業務中之估計出售價減去估計達成銷售所需之成本。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呈報期末檢討內部及外間資訊，以確認其非金融資產是否已經出現減值虧損，或之前所確認之減值虧損是否已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若出現任何以上的現象，本集團將需評估資產的可收回價值，資產之可收回價值乃根據其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計算。如未能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價值，本集團則就獨立賺取現金流量之最小組別資產(即現金產生單位)釐訂可收回價值。

倘本集團估計某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須減低至其可收回價值。減值虧損將即時確認為開支，惟倘有關資產按估值列賬，則減值虧損將被視為重估減值處理。

倘若某項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假設在以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將即時確認為收益，惟倘有關資產按估值列賬，則減值虧損撥回將被視為重估增值處理。

###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一段頗長時間始能達至其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之直接應佔借貸成本，在扣除特定借貸之任何暫時性投資收入後，均撥為此該等資產成本之一部份。當此等資產大致上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該等借貸成本將會停止資本化。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發生期間列作開支。



## 租賃

凡絕大部份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均已轉讓予承租人之租賃，均列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列作經營租賃。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按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款之現值(以較低者為準)確認為本集團資產。對出租人之相關負債在財務狀況表列作融資租賃承擔。財務費用指租賃承擔總額與所收購資產公允價值之差額，並會按有關租賃之期限在損益表中扣除，使每個會計期間之餘下承擔有一致之支出。

根據經營租賃應收之租金乃以直線基準按有關租賃年期列入損益表。

根據經營租賃應付之租金乃以直線基準按有關租賃年期於損益表中扣除。

租賃所涉及的激勵措施均在損益表中確認為使用租賃資產代價額的組成部份。

## 其他非流動資產

會所債券指無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並按成本值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僱員福利

#### 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受聘之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

本集團為強積金計劃成員每月按1,000港元或相關每月支薪成本之5%(以較低者為準)向強積金計劃供款,僱員亦作等額供款。

界定退休供款計劃之供款責任於產生時在損益表中確認為開支,並扣除僱員於可悉數歸屬供款前離職而被沒收之供款部份。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

本集團於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乃政府管理之國家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該等附屬公司須就支薪成本按一指定百分比作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就退休福利計劃而言,本集團之唯一責任為作出指定供款。

#### 長期服務金

本集團根據《香港僱傭條例》有關長期服務金之淨責任為僱員於即期及過往期間提供服務所賺取之日後福利金額。此責任乃按預計單位信貸法計算,並折現至其現值扣除任何相關資產(包括該等退休計劃福利)之公允價值。

####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乃確認為僱員成本,而權益內的購股權儲備則會相應增加。公允價值於授出日期以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量,並考慮到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倘僱員須符合歸屬條件方可無條件獲得購股權,則購股權的估計公允價值總額會於歸屬期間內攤分,並考慮購股權將歸屬的概率。



於歸屬期間，會審閱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任何因此於以往年度確認之累計公允價值調整乃於回顧年度於損益表扣除／計入，除非原有僱員開支合資格確認為資產，而購股權儲備則會相應調整。於歸屬日期，確認為開支的數額會予以調整，以反映歸屬的實際購股權數目（而資本儲備則會相應調整），惟倘放棄的唯一原因為未能達致關於本公司股份市價的歸屬條件則作別論。權益數額乃於購股權儲備確認，直至購股權行使為止（屆時其將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或購股權屆滿為止（屆時其將直接撥至累計溢利）。

## 稅項

即期所得稅支出乃根據本年度業績就免課稅或不可扣減項目作調整並按於呈報期末已制定或實際會制定之稅率作出計算。

遞延稅項乃採用負債法，就呈報期末資產與負債之稅項計算準則與其於財務報表之賬面值兩者不同引致之暫時差額作出全數撥備。然而，倘若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乃自進行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如屬業務合併的一部份則除外），則不會計入遞延稅項。

當資產被變現或負債被清還時，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以該期間預期之適用稅率衡量，根據於呈報期末已制定或實際會制定之稅率及稅務法例計算。遞延稅項資產乃根據有可能獲得之未來應課稅溢利與暫時差額可互相抵銷之程度而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按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所產生之暫時差額作出撥備，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時間，以及暫時差額不大可能於可見未來撥回之情況除外。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有關連人士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人士將視為本集團之關連人士

- (a) 有關人士直接或間接透過一個或多個中介實體，控制本集團或由本集團控制或與本集團受到共同控制；或於本集團擁有權益，並可藉此對本集團行使重大影響力；或對本集團擁有共同控制；
- (b) 有關人士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 (c) 有關人士為一合營企業，而本集團為其合夥人；
- (d) 有關人士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 (e) 有關人士為(a)或(d)項所述任何人士之直系親屬；
- (f) 有關人士受直接或間接歸屬於(d)或(e)項所述人士之實體所控制、與他人共同控制或發揮重大影響力，或擁有重大投票權；或
- (g) 有關人士為本集團或其關連人士之任何實體之僱員終止受僱後福利計劃之受益人。

#### 分部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中呈報之經營分部及各分部細項之金額與定期提交予本集團首席營運決策人以作資源分配及評估本集團多項業務之表現之財務資料中一致。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大經營分部不會合計，惟分部間有類似經濟特徵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過程性質、客戶種類或類別、用作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之方法以及監管環境性質方面相類似則除外。倘若經營分部並非單一重要部份，但符合大部分此等標準，則可能會被合計。

#### 4.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管理層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會作出估計及關於未來之假設。有關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本集團會計政策之應用情況、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之申報金額以及所披露之資料，並持續根據經驗及相關因素（包括在各種情況下相信對未來事件作出之合理預期）評估。於適用時，會計估計之修訂會於作出修訂之期間及未來期間（如有關修訂同時影響未來期間）確認。

##### 備抵呆壞賬款項

本集團呆壞賬之撥備政策乃根據對應收賬款之可收回成數之評估及賬齡分析以及管理層之判斷而作出。評估該等應收賬款之最終可變現程度須作出一定程度之判斷，包括各客戶當時之信用及過往收賬紀錄。倘該等客戶之財政狀況轉壞，引致削弱彼等之付款能力，則將須作出額外備抵。

#####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可使用年期及減值

董事每年透過對預計用量、對資產之損耗及潛在技術過時進行審慎考慮評估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殘值及可使用年期。

在釐定資產有否出現減值或過往導致減值之事件是否不再存在時，董事須就資產減值範圍作出判斷，尤其是評估：(1)有否出現可能影響資產價值之事件或影響資產價值之該等事件是否並不存在；(2)資產賬面值是否獲得日後現金流量現值淨額支持，而日後現金流量按持續使用或剔除確認資產評估；及(3)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所用合適主要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是否以合適比率折算。變更管理層所選以決定減值水平之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所用之折現率或增長率假設）可能會對減值檢測所用之現值淨額產生重大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續)

### 遞延稅項資產

於呈報期末，一項有關未動用稅務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1,23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233,000港元)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實現主要依靠是否有足夠未來利潤或未來存在的臨時稅務差異。倘若產生的實際未來利潤較預期少，重大的遞延稅項資產需作回撥，此回撥將會在該期間的損益中確認。

### 投資及應收款項之減值

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每年評估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有否出現減值，並依循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指引釐定應收此等實體款項有否出現減值。有關方法詳載於相關之會計政策。評估時須估計資產之未來現金流量(包括預期股息)及挑選適當之貼現率。倘此等實體之財務表現及狀況日後有變，會影響對減值虧損之估計，因而須對賬面金額作出調整。

### 商譽之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依次釐定商譽有否減值。此要求對商譽所歸入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進行估算。估計使用價值要求本集團對有關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期現金流進行作出估計，亦需要選取適合的貼現率，已計算該等現金流之現值。所採用以計算可收回金額之估計數據詳見財務報表附註18。

## 5.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 (a)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此等金融工具之詳情於各相關附註中披露。有關此等金融工具之風險以及減低此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此等風險以確保適時有效地實施合適措施。

#### 市場風險

#####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大部份交易均以港元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因此，本集團所面對之外匯風險乃來自此等貨幣。人民幣兌換成外幣須受中國政府頒布之外匯控制規則及規例所限。本集團乃面對港元兌人民幣匯率波動有關之外匯風險。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升值5%，本集團之業績將不會受到重大影響。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有關海外流動資產及負債之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對利率變動之風險主要來自其銀行存款。本集團之收入及經營現金不大受市場利率變動所影響。本集團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監察利率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a) 財務風險管理(續)

####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信貸風險為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導致本集團承受財務損失，而信貸風險之最大額度為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賬面值。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管理層採取信貸審批，並且進行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作出跟進行動以收回逾期債務。就此而言，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擁有集中信貸風險乃由於應收貿易賬款來自五大客戶，佔應收貿易賬款總額64% (二零一零年：66%)，而應收貿易賬款總額43% (二零一零年：43%) 為應收最大單一客戶款項。本集團乃持續監察此等信貸風險。

本公司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透過維持充裕銀行存款及現金、監察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以及配合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年期組合，以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管理層持續監察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層將於有需要時新增或再融資銀行借貸。

本集團於呈報期末之金融負債均須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乃按下列準則釐定：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及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面值為其公允價值之合理概約款額。就披露而言，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乃根據本集團可取得同類金融工具之近期市場利率折現未來訂約現金流而估計。

## (b)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之目標為確保本集團各實體能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東權益結餘為股東爭取最大回報。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本集團之資本架構由債務（包括融資租賃承擔）、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長期外來借貸。

本公司董事會每年檢討資本架構，檢討工作包括考慮資本及其他資金來源之成本。本公司將根據經濟情況之變動於有需要時調整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債務對股東權益比率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總債務 (附註a)	-	122
減：銀行結餘及現金	(104,760)	(103,591)
債務淨額	不適用	不適用
股東權益 (附註b)	397,536	408,862
債務淨額對股東權益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總債務對股東權益比率	不適用	0.03%

附註：

(a) 債務指於財務報表附註27詳述之融資租賃承擔。

(b) 股東權益包括本公司股東應佔所有股本及儲備。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營業額及收益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

本集團按類別確認之營業額及收益如下：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銷售電信設備及產品		19,159	9,108
佣金收入		2,659	2,151
移動通信服務收入		92,165	90,350
零售及管理服務收入		42,000	57,538
集群無線電服務收入		2,651	6,447
維修及保養服務收入		—	570
<b>營業額</b>		<b>158,634</b>	<b>166,164</b>
租金收入		7,552	7,341
利息收入		473	773
其他		6,090	4,567
<b>其他收益</b>		<b>14,115</b>	<b>12,681</b>
<b>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總額</b>		<b>172,749</b>	<b>178,845</b>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總額	13(a)	28,697	50,665
<b>收益總額</b>		<b>201,446</b>	<b>229,510</b>

### 7. 其他淨收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備抵呆賬款項回撥	—	561
出售投資物業／預付土地租賃溢價及樓宇所得收益	—	5,895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股份所得收益	—	3,000
撥回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減值虧損	—	30
雜項收入	32	35
	<b>32</b>	<b>9,521</b>

## 8.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下列主要經營分部：

經營分部	業務性質	營業地區
1 移動通信服務	提供移動通信服務；及向電信業營運商提供保養及賬戶管理服務	中國及香港
2 (a) 零售及管理服務	零售與電信有關之設備及產品、提供保養及維修服務；以及提供零售及管理服務	中國
(b) 分銷與零售	零售與電信有關之設備及產品；以及向移動通信營運商提供移動服務用戶收費服務	香港
3 其他	其他業務	香港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之間分配資源：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資產，惟不包括於聯營公司之權益、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其他公司資產。分部負債包括分部持續經營業務之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惟不包括稅項撥備、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公司負債。未能分配至須予呈報分部之資產及負債分別歸類為未能分配資產及未能分配負債。

分配至須予呈報分部之收益及開支包括分部所產生之銷售及分部所產生之開支或該等分部之資產折舊所產生之開支。

分部間銷售乃按不低於成本之價格及業務分部間互相議定之條款進行。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8.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分部間 沖銷 千港元	集團 千港元
	移動通信 服務 千港元	零售及 管理服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國際電信 服務 千港元	分銷 與零售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營業額									
外來顧客收益	97,952	60,682	-	158,634	-	28,681	28,681	-	187,315
分部間收益	-	-	-	-	-	417	417	(417)	-
分部營業額	<u>97,952</u>	<u>60,682</u>	<u>-</u>	<u>158,634</u>	<u>-</u>	<u>29,098</u>	<u>29,098</u>	<u>(417)</u>	<u>187,315</u>
分部業績	<u>6,040</u>	<u>7,252</u>	<u>30,369</u>	43,661	-	(14,854)	(14,854)	-	28,807
利息收入				473	-	-	-	-	473
財務費用				(5)	-	-	-	-	(5)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32	-	-	-	-	32
商譽減值				(39,171)	-	-	-	-	(39,171)
除稅前溢利(虧損)				4,990	-	(14,854)	(14,854)	-	(9,864)
稅項				(2,762)	-	-	-	-	(2,762)
本年度溢利(虧損)				<u>2,228</u>	<u>-</u>	<u>(14,854)</u>	<u>(14,854)</u>	<u>-</u>	<u>(12,626)</u>
資產									
分部資產	19,240	93,047	223,671	335,958	-	1,633	1,633	-	337,591
未能分配資產				104,760	-	-	-	-	104,760
資產總額				<u>440,718</u>	<u>-</u>	<u>1,633</u>	<u>1,633</u>	<u>-</u>	<u>442,351</u>
負債									
分部負債	20,484	6,523	4,403	31,410	-	131	131	-	31,541
未能分配負債				7,053	-	-	-	-	7,053
負債總額				<u>38,463</u>	<u>-</u>	<u>131</u>	<u>131</u>	<u>-</u>	<u>38,594</u>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267	317	26	610	-	-	-	-	610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 之變動	-	-	(32,400)	(32,400)	-	-	-	-	(32,400)
折舊	643	735	576	1,954	-	314	314	-	2,268
攤銷									
— 預付土地租賃 溢價	-	-	53	53	-	-	-	-	53
商譽減值	-	39,171	-	39,171	-	-	-	-	39,171
重大非現金支出 (不包括折舊 及攤銷)	879	3	-	882	-	35	35	-	917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分部間 沖銷 千港元	集團 千港元
	移動通信 服務 千港元	零售及 管理服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國際電信 服務 千港元	分銷 與零售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營業額									
外來顧客收益	99,799	66,365	–	166,164	4,594	45,518	50,112	–	216,276
分部間收益	–	–	–	–	–	1,001	1,001	(1,001)	–
分部營業額	<u>99,799</u>	<u>66,365</u>	<u>–</u>	<u>166,164</u>	<u>4,594</u>	<u>46,519</u>	<u>51,113</u>	<u>(1,001)</u>	<u>216,276</u>
分部業績	<u>6,408</u>	<u>13,737</u>	<u>19,520</u>	39,665	(1,102)	(15,845)	(16,947)	–	22,718
利息收入				773	–	–	–	–	773
財務費用				(20)	–	(4)	(4)	–	(24)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8,393	9,102	–	9,102	–	17,495
除稅前溢利(虧損)				48,811	8,000	(15,849)	(7,849)	–	40,962
稅項				(4,722)	–	–	–	–	(4,722)
本年度溢利(虧損)				<u>44,089</u>	<u>8,000</u>	<u>(15,849)</u>	<u>(7,849)</u>	<u>–</u>	<u>36,240</u>
資產									
分部資產	16,536	142,588	192,438	351,562	–	14,405	14,405	–	365,967
未能分配資產				103,737	–	–	–	–	103,737
資產總額				<u>455,299</u>	<u>–</u>	<u>14,405</u>	<u>14,405</u>	<u>–</u>	<u>469,704</u>
負債									
分部負債	21,948	12,202	6,722	40,872	–	5,884	5,884	–	46,756
未能分配負債				8,208	–	–	–	–	8,208
負債總額				<u>49,080</u>	<u>–</u>	<u>5,884</u>	<u>5,884</u>	<u>–</u>	<u>54,964</u>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285	2,602	2,223	5,110	–	456	456	–	5,566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 之變動	–	–	(22,400)	(22,400)	–	–	–	–	(22,400)
折舊	1,053	606	899	2,558	272	563	835	–	3,393
攤銷									
– 預付土地租賃溢價	–	–	574	574	–	–	–	–	574
重大非現金支出 (不包括折舊及攤銷)	1,034	4	595	1,633	94	(38)	56	–	1,689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8. 分部資料(續)

####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來自外來顧客之收益主要於中國(包括香港)產生，而所有非流動資產(遞延稅項資產除外)均位於中國(包括香港)，因此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零售及管理服務分部中之外來收益約40,195,000港元或21%(二零一零年：約57,517,000港元或27%)來自單一客戶(二零一零年：單一客戶)。

### 9. 財務費用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融資租賃承擔之財務費用	5	20

## 10. 除稅前溢利

經扣除(加入)下列項目後：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報酬及其他福利	43,081	39,953
界定供款計劃之供款	4,334	2,808
以股份支付款項	—	6,896
	<u>47,415</u>	<u>49,657</u>
核數師酬金	1,370	1,090
出售存貨成本	19,822	8,874
折舊	1,954	2,558
攤銷		
預付土地租賃溢價	53	574
經營租賃費用		
電訊設備	1,581	2,142
樓宇	12,683	10,81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備抵呆賬	284	1,553
存貨減值	596	—
投資物業之應收租金總額減直接開支零港元 (二零一零年：零港元)	(7,552)	(7,341)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22	651
存貨減值撤回	—	(60)
	<u>                    </u>	<u>                    </u>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董事及高階僱員酬金

本公司董事已收或應收之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以股本支付 千港元	退休計劃 供款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執行董事：						
丁鵬雲	-	2,052	-	-	12	2,064
胡志釗	-	1,118	130	-	12	1,260
范偉 (附註a)	-	634	100	-	7	741
周莉娟 (附註b)	-	499	17	-	6	522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安國	100	-	-	-	-	100
冼家敏	100	-	-	-	-	100
黃飛達	100	-	-	-	-	100
	<u>300</u>	<u>4,303</u>	<u>247</u>	<u>-</u>	<u>37</u>	<u>4,887</u>
二零一零年						
執行董事：						
丁鵬雲	-	2,052	-	-	12	2,064
胡志釗	-	1,148	720	1,752	12	3,632
范偉	-	1,123	360	1,752	12	3,247
獨立非執行董事：						
駱志浩 (附註c)	48	-	-	-	-	48
黃安國	100	-	-	-	-	100
冼家敏 (附註d)	52	-	-	-	-	52
黃飛達	100	-	-	-	-	100
	<u>300</u>	<u>4,323</u>	<u>1,080</u>	<u>3,504</u>	<u>36</u>	<u>9,243</u>

附註：

- (a)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辭任。
- (b)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
- (c)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三日退任。
- (d)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三日獲委任。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董事放棄領取酬金。

本年度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兩名董事(二零一零年：三名)，彼等之酬金反映在上文呈列之分析內。其餘三名(二零一零年：兩名)人士之酬金詳情載於下文：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699	1,113
酌情花紅	258	60
以股本支付	–	2,126
退休計劃供款	36	24
	<u>2,993</u>	<u>3,323</u>

僱員酬金之組別如下：

酬金組別	人數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零港元–1,000,000港元	2	–
1,000,001港元–1,500,000港元	1	–
1,500,001港元–2,000,000港元	–	2
	<u>3</u>	<u>2</u>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2.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估計由香港產生或來源之集團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一零年：16.5%) 之稅率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按估計應課稅溢利，根據適用於中國附屬公司之有關稅項法律作出撥備。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定稅率為25% (二零一零年：25%)。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外國投資者從位於中國的外商投資企業所獲分配的股息須按照10%的稅率徵收預提稅。該規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始累計之盈利。倘中國與該外國投資者所處地區之間存在稅收安排，可應用較低預提稅率。根據中國與香港訂立的稅務條約安排，如中國附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為香港常駐公司，將應用較低的5%預提稅率。

若將部分於二零零七年後賺取並預期在可見將來中不作分配之盈利作分配，則須繳付額外稅項。該等中國附屬公司未匯出之保留盈利之估計預繳稅影響約為399,000港元 (二零一零年：358,000港元)。董事認為，目前為止該等保留盈餘須留作各中國附屬公司之營運資金，並在可見將來不作分配。因此並無作出額外遞延稅項撥備。

所得稅支出主要由以下所組成：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本年度稅項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	95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2,365	3,50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803)	(2,335)
		<u>562</u>	<u>1,266</u>
<b>遞延稅項</b>			
起初及撥回之暫時差額		2,108	2,774
動用先前確認稅項虧損		92	682
	28	<u>2,200</u>	<u>3,456</u>
持續經營業務之稅項支出		<u>2,762</u>	<u>4,722</u>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本年度稅項			
香港利得稅		—	—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稅項支出	13	<u>—</u>	<u>—</u>
本年度稅項支出總額		<u>2,762</u>	<u>4,722</u>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2. 稅項 (續)

#### 稅項支出之對賬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持續經營業務	4,990	48,811
已終止經營業務	(14,854)	(7,849)
	<u>(9,864)</u>	<u>40,962</u>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628)	6,759
不可扣除之支出	7,566	3,619
毋須課稅收益	(4,004)	(6,459)
動用過往尚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984)	(3,009)
尚未確認之未動用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3,609	3,258
往年超額之撥備	(1,803)	(2,335)
尚未確認之暫時差額	61	535
動用過往尚未確認之暫時差額	(1,067)	(2,282)
海外稅率差額之影響	784	1,180
確認先前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	(100)	-
確認先前未確認之暫時差額	57	2,774
動用過往已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	-	682
其他	271	-
	<u>2,762</u>	<u>4,722</u>
本年度稅項支出		

相關適用稅率為16.5% (二零一零年：16.5%)。

### 13.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終止其於香港之分銷與零售業務並將其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比較資料已重新歸類以計入此項業務之業績。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ChinaMotion NetCom Holdings Limited (作為賣家) 及本公司 (作為擔保人) 與中信1616集團有限公司 (作為買家) 簽訂買賣協議，以現金代價10,000,000港元 (須予以調整) 出售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潤迅電話 (香港) 有限公司 (「潤迅電話」) 全部已發行股本。此項出售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完成。因此，潤迅電話之業績已於二零一零年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於本年度及上年度之業績概要如下：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度虧損			
營業額	(a)	28,681	50,112
銷售及服務成本		(21,022)	(34,094)
其他收益	(a)	16	553
分銷成本		(7)	(97)
行政費用		(22,522)	(33,421)
財務費用	(b)	-	(4)
除稅前虧損	(c)	(14,854)	(16,951)
稅項	12	-	-
除稅後虧損		(14,854)	(16,951)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收益		-	9,102
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度虧損		(14,854)	(7,849)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3.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附註：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b>(a) 營業額</b>			
國際電信服務收入		–	4,594
銷售電信設備及產品		24,230	34,191
佣金收入		4,371	11,263
零售及管理服務收入		80	64
營業額		<u>28,681</u>	<u>50,112</u>
其他		16	553
其他收益		16	553
收益總額	6	<u>28,697</u>	<u>50,665</u>
<b>(b) 財務費用</b>			
融資租賃承擔之財務費用		–	4
<b>(c) 除稅前虧損</b>			
經扣除(加入)下列項目後：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報酬及其他福利		7,472	9,715
界定供款計劃之供款		318	430
		<u>7,790</u>	<u>10,145</u>
核數師酬金		90	110
存貨成本		20,386	28,677
折舊		314	835
經營租賃費用			
電訊設備		–	1,293
樓宇		5,902	11,244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備抵呆賬		–	77
存貨減值		4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187	17
存貨減值撤回		–	(91)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d)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分析如下：		
經營業務所(動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656)	142
投資活動所動用之現金淨額	-	(456)
融資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淨額	-	(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656)	(354)

#### 14.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已計入本公司財務報表內為虧損1,08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溢利53,360,000港元)。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b>A. 股份數目：</b>		
就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普通股股份加權平均數	<u>2,820,500,000</u>	<u>2,820,500,000</u>
攤薄潛在普通股股份之影響： 本公司發行之購股權	<u>1,673,272</u>	<u>—</u>
就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之普通股股份加權平均數	<u>2,822,173,272</u>	<u>2,820,500,000</u>
<b>B. 經營(虧損)盈利：</b>		
(i)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溢利(千港元)	<u>(12,967)</u>	<u>36,870</u>
由於兌換潛在普通股股份將造成反攤薄效應，故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乃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ii) 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股東應佔持續經營業務溢利(千港元)	<u>1,887</u>	<u>44,719</u>
由於兌換潛在普通股股份將造成反攤薄效應，故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攤薄盈利乃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iii)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股東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千港元)	<u>(14,854)</u>	<u>(7,849)</u>
由於兌換潛在普通股股份將造成反攤薄效應，故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攤薄虧損乃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 16. 投資物業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按公允價值		
年初	178,000	155,600
轉撥自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溢價 公允價值之變動	2,100 32,400	– 22,400
於呈報期末	<b>212,500</b>	<b>178,000</b>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位於香港及根據下列租賃年期持有：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於香港之土地		
長期租賃	2,500	–
中期租賃	210,000	178,000
	<b>212,500</b>	<b>178,000</b>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乃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仲量聯行有限公司以公開市值基準採用直接比較法及／或收益還原法進行重估。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乃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測建行有限公司以公開市值基準採用直接比較法進行重估。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7. 物業、機器及設備

本集團	傢俬、 裝置及					總額 千港元
	樓宇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電信設備 千港元	租賃裝修 千港元	車輛 千港元	
賬面值對賬－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年初	4,895	2,893	2,760	828	1,399	12,775
添置	–	1,616	96	911	1,234	3,857
收購附屬公司	–	429	–	244	1,036	1,709
出售	(4,275)	(124)	(204)	(431)	(28)	(5,062)
折舊	(56)	(885)	(985)	(565)	(902)	(3,393)
匯兌差額	–	9	–	–	(82)	(73)
出售附屬公司	–	(1,592)	(704)	–	(810)	(3,106)
於呈報期末	564	2,346	963	987	1,847	6,707
賬面值對賬－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年初	564	2,346	963	987	1,847	6,707
添置	–	288	132	190	–	610
重估	138	–	–	–	–	138
出售	–	(90)	(3)	(122)	–	(215)
轉撥至投資物業	(505)	–	–	–	–	(505)
折舊	(12)	(644)	(355)	(616)	(641)	(2,268)
匯兌差額	–	19	–	16	53	88
出售附屬公司	–	(60)	(143)	–	–	(203)
於呈報期末	185	1,859	594	455	1,259	4,352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成本	841	14,347	47,727	14,797	4,383	82,095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277)	(12,001)	(46,764)	(13,810)	(2,536)	(75,388)
於呈報期末	564	2,346	963	987	1,847	6,707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275	6,608	17,198	7,207	3,894	35,182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90)	(4,749)	(16,604)	(6,752)	(2,635)	(30,830)
於呈報期末	185	1,859	594	455	1,259	4,352

本公司

車輛  
千港元

賬面值對賬－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

292

折舊

(152)

於呈報期末

140

賬面值對賬－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

140

折舊

(140)

於呈報期末

—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成本

509

累計折舊

(369)

140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509

累計折舊

(509)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8. 商譽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賬面值對賬		
年初	119,756	–
添置	–	119,756
減值虧損	(39,171)	–
呈報期末	80,585	119,756
成本	119,756	119,756
累計減值虧損	(39,171)	–
	80,585	119,756

#### 含商譽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測試

商譽乃歸入根據經營分部辨認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在上海提供零售及管理服務	80,585	119,756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評估上海零售及管理服務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款項，經參考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中證評估有限公司進行之估值及其經營業績倒退後，釐定現金產生單位之相關商譽減值39,171,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使用價值計算法之主要假設為與期內貼現率、增長率及預算毛利率及收入相關之假設。於估計貼現率時，本集團採用反映現有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現金產生單位之特定風險評估的稅前貼現率。增長率乃按現金產生單位的業務經營所在地區的長期平均經濟增長率計算。預算毛利率及收入乃按過往慣例及市場發展期望計算。

本集團乃根據管理層所批准對涵蓋三年期間的最新財務預算編製現金流量預測，而就呈報期末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之貼現率約為每年19.06% (二零一零年：8%)。三年期以上之現金流以年增長率3% (二零一零年：0%) 作推斷。管理層相信於上述任何主要假設中任何合理可預見變動不會導致商譽之賬面值超逾可收回金額。

## 19. 附屬公司權益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113,115	113,115
減值虧損	(113,115)	(113,115)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288,649	1,290,580
呆賬撥備	(892,141)	(706,127)
	396,508	584,453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7,147)	(194,489)
	389,361	389,964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惟預期將不會於呈報期末起計之十二個月內償還。應收(付)附屬公司之該等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於呈報期末，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董事認為主要影響該年度之業績或佔資產淨值絕大部份比例之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0. 聯營公司權益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5,554	5,662
收購所產生之商譽	107,045	107,045
	<b>112,599</b>	112,707
減值虧損	(112,599)	(112,707)
	<b>-</b>	-

本集團於呈報期末主要聯營公司之詳情載於下文：

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國家	註冊股本 之詳情	權益比例 間接擁有	本集團於聯營 公司非上市 股本之權益， 按成本值	主要業務
深圳市潤迅網絡通信 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30,000,000元	22.5%	128,973,000港元	在中國提供 長途電話 代理業務

\* 該聯營公司為非上市公司及並非由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根據與本集團一致之會計政策所編製之聯營公司財務資料之概要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6,580	7,897
流動資產	192,830	173,883
非流動負債	(9,150)	-
流動負債	(167,696)	(156,614)
收益	24,571	6,332
本年度虧損	(1,561)	(550)

於本年度之未確認應佔聯營公司虧損及截至呈報期末之累計款項分別為33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24,000港元)及1,77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436,000港元)。

## 21. 預付土地租賃溢價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年初	2,371	59,875
出售	–	(56,930)
攤銷	(53)	(574)
重估	413	–
轉撥至投資物業	(1,595)	–
於呈報期末	<u>1,136</u>	<u>2,371</u>

本集團之租賃土地位於香港，並以長期租賃持有。

土地租賃溢價之成本乃按租期攤銷。將於呈報期末後起十二個月內獲攤銷之金額為4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75,000港元)。

## 22. 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會所債券	<u>3,130</u>	<u>3,130</u>

由於會所債券並無到期日，因此被視為擁有無限可使用年期。

## 23. 存貨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製成品	<u>2,403</u>	<u>8,051</u>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4.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a)				
應收第三方之貿易賬款		14,248	48,977	—	—
備抵呆賬款項	(b)	(809)	(17,394)	—	—
		<u>13,439</u>	<u>31,583</u>	<u>—</u>	<u>—</u>
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預付及其他應收款項		18,813	15,282	124	143
		<u>32,252</u>	<u>46,865</u>	<u>124</u>	<u>143</u>

附註：

### (a)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已於各核心業務為顧客訂立信貸政策，平均應收貿易賬款之信貸期為30至60天。應收貿易賬款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於呈報期末，應收貿易賬款(扣除備抵呆賬款項)由發票日期起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0-30天	7,849	17,722
31-60天	3,232	4,115
61-90天	422	2,711
90天以上	1,936	7,035
	<u>13,439</u>	<u>31,583</u>

(b) 備抵呆賬款項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於年初之結餘	17,394	18,296
增加備抵款項	244	371
收回款項	-	(104)
撇銷款項	(16,829)	(932)
出售附屬公司	-	(237)
	<u>809</u>	<u>17,394</u>

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結餘包括於呈報期末結欠已逾期賬款之賬面金額2,51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3,839,000港元)之債務。本集團並無就此作出減值，此乃由於信用品質並無重大變動，且董事認為該等款項為可收回款項。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逾期		
0-30天	10	13,818
31-60天	770	3,782
61-90天	322	2,143
90天以上	1,412	4,096
	<u>2,514</u>	<u>23,839</u>

## 25.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存款乃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為一日至三個月之間，視乎本集團即時的現金需求，並按各個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

按貨幣計算(以港元定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港元	81,303	90,006
人民幣	22,510	12,455
其他	947	1,130
	<u>104,760</u>	<u>103,591</u>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6.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a)	6,928	13,602	-	-
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7,549	28,428	135	95
預收上台費		3,828	1,307	-	-
預收按金		2,826	2,718	-	-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b)	701	701	-	-
		24,904	33,154	135	95
		31,832	46,756	135	95

附註：

#### (a) 應付貿易賬款

於呈報期末，應付貿易賬款由發票日期起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0-30天	5,235	7,294
31-60天	1,458	2,320
61-90天	107	2,174
90天以上	128	1,814
	6,928	13,602

#### (b)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應付款項均是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應付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 27. 融資租賃承擔

本集團	最低租賃款		最低租賃款現值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應付款項：				
一年內	-	126	-	122
未來財務費用	-	(4)	-	-
租賃承擔之現值	-	122	-	122

融資租賃承擔之實際利率為7.89% (二零一零年：8.24%)。

## 28. 遞延稅項

本年度本集團遞延稅項淨額水平之變動如下：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年初		(2,803)	653
損益表扣除	12	(2,200)	(3,456)
於呈報期末		(5,003)	(2,803)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8. 遞延稅項(續)

####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備抵折舊	-	(7,717)	-	(5,609)
稅項虧損	2,714	-	2,806	-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2,714	(7,717)	2,806	(5,609)
抵銷之遞延稅項(負債)資產	(1,481)	1,481	(1,573)	1,573
稅項資產(負債)淨額	1,233	(6,236)	1,233	(4,036)

當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項與同一稅務機關相關時，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

####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源自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可扣除之暫時差額	9,051	14,444
稅項虧損	690,842	676,207
於呈報期末	699,893	690,651

由於未來有關稅務司法權區及實體不大可能存在可用於對沖稅項虧損及可扣除之暫時差額的應課稅溢利，故本集團概無就該等虧損及可扣除之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根據現時稅務法例，該等稅項虧損並未到期。

## 29. 股本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股份數目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				
普通股每股0.01港元	78,000,000,000	780,000	78,000,000,000	78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每股0.01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2,820,500,000	28,205	2,820,500,000	28,205

## 30.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之交易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六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僱員（包括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作為獎勵，讓彼等可根據該計劃規定之條款及條件認購本公司股份。

已授出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如下：

	授出日期	每股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行使期限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及可予行使	於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及可予行使	
授予董事 之購股權	10/08/2009 29/09/2009	0.182 0.160	12,000,000 8,000,000	24,000,000 16,000,000	10/08/2009 – 09/08/2019 29/09/2009 – 28/09/2019
小計			20,000,000	40,000,000	
授予僱員 之購股權	10/08/2009 29/09/2009	0.182 0.160	24,800,000 16,200,000	26,000,000 17,000,000	10/08/2009 – 09/08/2019 29/09/2009 – 28/09/2019
小計			41,000,000	43,000,000	
總計			61,000,000	83,000,000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0.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之交易(續)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之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加權平均行使價 每股按港元計算	購股權數目 (千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 每股按港元計算	購股權數目 (千股)
年初	0.1733	83,000	-	-
已授出	-	-	0.1733	83,000
已失效	0.1732	(22,000)	-	-
年終	0.1733	61,000	0.1733	83,000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六日採納及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三日更新計劃限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可據此酌情向董事會認為曾經作出或將會作出對本集團有利或將會有利之貢獻之人士授出購股權。該等人士包括任何僱員；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聯屬公司之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供應商、銷售代理、客戶、合營夥伴、會計師或法律顧問，或業務發展及技術顧問；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任何主要股東。

購股權計劃之概要如下：

1) 目的

該計劃之目的乃旨在表揚及肯定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已作出或將作出之貢獻或潛在貢獻、激勵合資格人士以最佳表現及最高效率為本集團締造利益、並維繫或吸引與合資格人士之業務關係，而合資格人士之貢獻有利於或將會有利於本集團之業務發展。

2) 參與者

董事會可酌情向下列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

- (a) 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聯屬公司(按該計劃所定義)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主要股東之任何兼職或全職僱員或管理人員；或
- (b) 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聯屬公司(按該計劃所定義)之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
- (c)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供應商、銷售代理、客戶、合營夥伴、會計師或法律顧問，或業務發展及技術顧問；或
- (d) 本公司或附屬公司之任何主要股東，

而該等人士乃董事會認為曾經或將會作出對本集團整體上有利或可能有利之貢獻之人士。

3) 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

繼股東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更新計劃限額後，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可授出之購股權(不包括根據該等計劃已失效之購股權)之股份數目，合共最多不得超過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三日更新計劃限額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即282,050,000股股份。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為257,850,000股(二零一零年：249,05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9.14%(二零一零年：8.83%)。

## 30.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之交易(續)

### 4) 每位參與者之權利上限

各合資格人士所獲授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於行使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之1%，除非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方式另行批准。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必須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不包括該等購股權之承授人為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倘導致已授出及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後已發行或將予發行之股份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超過全部已發行股份之0.1%，而總價值(按授出當日股份之收市價)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由本公司獨立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 5) 購股權期限

根據該計劃之條款可行使購股權之期限為相關要約函件內所載之期限，惟該期限之屆滿期須不得遲於購股權要約日期滿十週年之日。

### 6) 購股權在歸屬前須持有之最短期限

惟在要約函件所規限下，購股權之歸屬或行使並無一般表現目標或最短持有期限。

### 7) 接納購股權時付款

於購股權要約當日起二十一天內須支付1.00港元之款項作為獲授購股權之代價。

### 8) 認購價

各購股權之認購價為要約函件所載須由董事會知會相關合資格人士之價格。該價格為下列三者之最高者：

- (a) 於購股權要約當日聯交所日報表所載之股份收市價；或
- (b) 於緊接購股權要約當日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日報表所載之股份平均收市價；或
- (c) 股份面值。

## 9) 期限

該計劃自其採納日期(即二零零二年九月六日)起計十年期內有效及生效，且於採納日期足十週年時屆滿。

###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之交易

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提供服務以換取股份或有關股份之權利時，即以股份支付之交易方式收取薪酬。與僱員進行該等交易之成本乃參考股本工具於授出日期之公允價值計量。向僱員授出之購股權之公允價值確認為僱員成本，而股權之購股權儲備會出現相應增加。公允價值乃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該模式」)釐定，當中已考慮交易條款及條件，惟不包括與本公司股份價格相關之條件(「市場條件」)。

以權益結算之交易之成本連同股權之購股權儲備相應增加一併於歸屬條件須予達成之年度內確認，直至相關僱員全面享有該回報當日為止。於歸屬期內，預期最終歸屬之購股權數目會予以檢討。對過往年度已確認累計公允價值作出之任何調整於回顧年內之損益中扣除／計入，並於股權之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本公司採用該模式計算所授出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估計公允價值。該模式是評估購股權之公允價值較為普遍使用之一種模式。計算購股權公允價值時使用之變數及假設乃根據管理層之最佳評估。購股權之價值會視乎不同之主觀假設之變數而計算出不同之估值。任何已採用之變數倘出現變動，可能會對購股權公允價值之估計產生重大之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1. 資本及儲備

### 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		儲備			總額 千港元	股本及 儲備總額 千港元
			贖回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股本儲備 千港元	累計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	28,205	35,383	450	269,441	-	1,000	15,934	322,208	350,413
已付股息	-	-	-	(6,000)	-	-	(14,026)	(20,026)	(20,026)
授出購股權	-	-	-	-	6,896	-	-	6,896	6,896
認股權證屆滿時解除	-	-	-	-	-	(1,000)	1,000	-	-
本年度溢利	-	-	-	-	-	-	53,360	53,360	53,360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28,205	35,383	450	263,441	6,896	-	56,268	362,438	390,643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28,205	35,383	450	263,441	6,896	-	56,268	362,438	390,643
購股權失效時解除	-	-	-	-	(1,910)	-	1,910	-	-
本年度虧損	-	-	-	-	-	-	(1,083)	(1,083)	(1,083)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8,205	35,383	450	263,441	4,986	-	57,095	361,355	389,560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 股份溢價及資本贖回儲備

股份溢價賬及資本贖回儲備之運用乃受到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所監管。

### 物業重估儲備

倘某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因其用途更改(以擁有人佔用之完結為憑據)而成為一項投資物業，該項目於轉撥當日之賬面值及公允價值之間差額乃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並於物業重估儲備中累計。該資產其後出售或退役時，有關重估儲備將轉撥至累計溢利。



## 外匯儲備

外匯儲備包括因換算外國業務之財務報表而產生之所有外匯差額，乃根據有關外幣換算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處理。

## 企業擴充儲備

企業擴充儲備乃指在中國經營之附屬公司所設立之中國法定儲備。經有關中國機關批准後，該項企業擴充儲備可用作增加中國相關附屬公司註冊資本之用。

## 繳入盈餘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產生自二零零六年五月之削減資本，其包括削減股本及註銷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股份溢價賬之所有金額。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倘有合理之論據相信：(i)公司當時無法或於作出分派後將無法清繳到期債項；或(ii)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價值將因此低於其負債、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之總額，則公司不得宣派或派發股息，或分派繳入盈餘。

## 購股權儲備

購股權儲備乃已授出惟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公允價值，於財務報表附註3中以股份支付交易之會計政策中有進一步闡述。

##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起計二十四個月期間發行可行使非上市認股權證之已收代價。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2. 經營業務所產生之現金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4,990	48,811
已終止經營業務	(14,854)	(7,849)
	<u>(9,864)</u>	<u>40,962</u>
融資租賃承擔之財務費用	5	24
利息收入	(473)	(773)
折舊	2,268	3,393
預付土地租賃溢價攤銷	53	574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	(32,400)	(22,400)
商譽減值	39,171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備抵呆賬	284	1,630
備抵呆賬款項回撥	–	(561)
撥回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減值虧損	–	(3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209	669
出售投資物業、土地租賃溢價及樓宇之所得收益	–	(5,895)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32)	(17,495)
視為出售附屬公司股份之收益	–	(3,000)
存貨撇減(撤回)	600	(151)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	6,896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1,005	58
存貨減少(增加)	4,973	(1,054)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13,487	22,278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14,741)	(21,114)
	<u>4,545</u>	<u>4,011</u>
經營業務所產生之現金		

### 33. 出售附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出售淨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203
存貨	75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522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84)
	<hr/>
	1,616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32
	<hr/>
	1,648
	<hr/>
以下列方式支付：	
已收代價	1,700
減：出售相關成本	(52)
	<hr/>
	1,648
	<hr/>
由出售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已收淨代價(已扣除相關成本)	1,648
	<hr/>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4. 與有關連人士之交易

除於本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份披露之交易及餘額以外，以下乃本集團與有關人士進行之重大交易概要，此等交易乃於本集團之日常業務中進行。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i) 主要管理人員 給予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包括付予本公司董事及若干最高薪人士之款項(見附註11披露))如下		
–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8,081	8,462
– 酌情花紅	557	1,219
– 以股本支付	–	6,580
– 退休計劃供款	95	108
	<u>8,733</u>	<u>16,369</u>
(ii) 本公司控股股東之聯繫人士 已付租金開支	3,780	2,677
(iii) 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 已付服務費用	147	2,011
(iv) 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 已收服務收入	(23)	(325)

## 35. 承擔

### (a) 經營租賃承擔－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就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應付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租賃物業，包括發射機站：		
一年內	5,059	16,098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420	14,962
五年以上	—	4,226
	<u>6,479</u>	<u>35,286</u>
租賃線路：		
一年內	226	370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59
	<u>226</u>	<u>429</u>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就若干辦公室處所及零售店舖應付之租金。租賃期平均為兩年，租約期內固定租金之平均期為兩年。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承擔(續)

#### (b) 經營租賃安排—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其所有投資物業，平均租期為三年，並可於屆滿時選擇按新條款重續租約。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最低應收租金收入總額載列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一年內	7,694	7,788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137	11,793
	<b>11,831</b>	<b>19,581</b>

### 36. 財務擔保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就附屬公司及前附屬公司之銀行融資額 作出之擔保	—	—	—	785
就附屬公司及前附屬公司未能履行 合約責任向第三方作出之擔保	—	9,067	—	6,950

### 37. 主要附屬公司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國家/ 地點及於中國 之法人類別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	所持實際 股權百分比 <sup>1</sup>	主要業務
潤迅電腦有限公司	香港	2股普通股股份 每股1港元	100%	持有物業
China Motion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股普通股股份 每股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潤迅置業有限公司	香港	2股普通股股份 每股1港元	100%	持有物業
潤迅通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股普通股 股份每股1港元	95%	提供移動通信服務
香港潤迅通信聯合有限公司 (附註1)	香港	66,800,000股普通股 股份每股1港元	70%	投資控股及提供 漫遊集群通信 服務
潤迅概念(香港)有限公司 (附註2)	香港	2股普通股股份 每股1港元	100%	零售業務
俊建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2股普通股股份 每股1港元	100%	持有物業
潤美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2股普通股股份 每股1港元	100%	持有物業
先豪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股普通股股份 每股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7. 主要附屬公司(續)

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國家/ 地點及於中國 之法人類別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	所持實際 股權百分比 <sup>1</sup>	主要業務
偉潤置業有限公司	香港	2股普通股股份 每股1港元	100%	持有物業
上海錦瀚銀通通信產品 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外資 企業	繳足資本 人民幣500,000元 註冊資本 人民幣500,000元	100%	提供分銷及 管理服務
上海潤迅概念通信產品 連鎖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繳足資本 人民幣30,000,000元 註冊資本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提供零售及 管理服務
上海宏億通信產品銷售 有限公司	中國	繳足資本 人民幣500,000元 註冊資本 人民幣500,000元	100%	提供分銷及 管理服務

<sup>1</sup> 除China Motion Holdings Limited之權益由本公司直接擁有外，所有權益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上表包括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對本年度業績具主要影響或構成本集團淨資產重要部份。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會令篇幅過於冗長。

本公司附屬公司概無發行債務證券。

附註1：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出售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後，其成為投資控股公司。

附註2：自二零一一年初結束於香港所有零售店舖後，該公司成為不活躍。



### 38. 呈報期後事項

於呈報期後，本公司之一家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賣方）與獨立第三方（作為買方）簽訂買賣協議，內容有關以代價3,950,000港元出售一個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為1,321,000港元之物業（包括預付土地租賃溢價1,136,000港元及樓宇185,000港元）。該出售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完成。

### 39. 比較數字

於年內，本集團終止其於香港之分銷與零售業務。因此，分銷與零售業務之經營分部已歸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及此分部之比較資料亦已由持續經營業務重新歸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 主要物業表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持有之主要物業之詳情如下：

### 投資物業

	地址	地段編號	租賃類別	用途	本集團 所持百分比
1.	九龍九龍灣 常悅道9號 企業廣場第一、二 及三座20樓	新九龍內地段第6115號 合共728,680份之40,505份  該等物業之總建築面積 約為41,843平方呎， 而總實用面積 約為33,278平方呎	中期租賃	商業	100%
2.	九龍九龍灣 常悅道9號 企業廣場第1P層 停車場A1至A14號 (兩者包括在內) 泊車位	新九龍內地段第6115號 合共728,680份之14份	中期租賃	商業	100%



潤迅通信國際有限公司  
**China Motion Telecom International Limited**

Room 2604-08, 26/F., Harbour Centre,  
25 Harbou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香港灣仔港灣道 25 號海港中心 26 樓 2604-08 室  
Tel 電話: (852) 2209 2888 Fax 傳真: (852) 2209 1888  
[www.chinamotion.com](http://www.chinamotion.com)